



旧庄院的废墟上

梁晓声 著

中国现代文学名著
青苹果电子图书系列

旧庄院的废墟上

梁晓声 著

旧庄院的废墟上

钱是很重要的东西，他想，能省就省。他已将现如今的社会研究透，那些有权者，可以利用权贪得无厌的为自己捞钱。他不是有权者。他明白这一点。他更明白，无论怎样折腾，他这一辈子都休想成为一个有权者。但只要有钱，足可以反过来借助某些掌握在别人手中的权力，达到他的目的。权就是钱，这是现如今一些有权者的信条。钱就是权，这是他的信条。

月亮好得没比。

星却不多，五七颗，寥寥地丢在夜空。大山剪纸般的黑影如同屏障，从东、西、南三面框住了小小的虎义村。幽蓝的夜空衬出山脊柔和的线条，像三个丰满的女人横躺侧卧的光身子。山谷里没有风奔来，一个闷热的夏夜。

虎义村人早已入睡了，家家户户敞着窗。院里燃着驱蚊的蒿草堆。丈夫们躲着老婆，嫌她们身上烘烤。狗趴在屋门前或窗台下，保持着本能的警觉，一边做狗梦啃骨头。虎义村除了孙喜禄一家这两年奇迹似的突然暴富，普遍还都很穷。狗们寻常日子没得骨头啃，难免不做几回啃骨头的狗梦。

三面大山毗连，状若虎口。虎义村仿佛含在虎口中的洋葱。

虎义村人家洋葱皮似的，六七十年内盖起了近百座院落，一层层向外扩展。居里层的是老户，居外层的是新户，新户皆老户后代。后代们就象御林军，“捍卫”着他们的活祖宗。

谁也不知道虎义村为什么叫虎义村，死去的虎义村的先人们没留下任何解释或传说。而且这些山里没虎，最大的动物是狼，也不多见。山深而秃，顺山谷走入一二十里才能捡到柴禾。活着的虎义村人中也没有一个见到过真老虎。他们想见到真老虎不那么容易，须得破费四五十元买来回的火车票，到省城去逛动物园。他们宁肯一辈子见不到真老虎，也舍不得破费四五十元。虎义村的活祖宗们在这一点上觉得太对不起自己的后代们。生于虎义村，死于虎义村，一辈子没见到过真虎，岂不枉做一世虎义村人了吗？为了弥补他们自己也是他们后代的一憾，老得不再能做其他事情的老头子或老太婆们，便整日歪在炕上发挥贫乏的想象，挖空心思编一些虎与本村先人的道似无情却有义的瞎话，欺骗他们自己也欺骗他们的后代。却没人听。没人信。受骗的不过是他们自己和他们的小小孙男孙女。从父辈的家庭中分裂出来，开始自己顶门过日子的后代们，对虎义村为什么叫虎义村毫无探索的兴趣。即便叫鬼义村他们也觉得与他们不相干。他们渴望着像孙喜禄一样有朝一日暴富起来。正如他们的狗渴望着有朝一日大啃一顿骨头。这一天却不知隐藏在哪一年哪一月份，迟迟地不肯向他们投以微笑。

一条弯弯曲曲的土路，三十六里，将虎义村从虎口中往北拴在一条公路上。山谷里每年春季泻出洪水来，夹着红色的含有某种矿物质的泥沙。洪水大时，土路便被淹没。年复一年，三十六里土路渐渐被染成了红色，像一条旧了的红裤腰带，从天上飘落

到地上。那条公路往南四十里通到小黄山，小黄山是座美丽的山，有奇特的山峰和古怪的山石，还有树林，有河流，有瀑布。瀑布从半山腰一个泉口涌出来，热的，可以洗矿泉水澡。小黄山的美丽是被省旅游局发现的，也是被省旅游局命名的。于是它成了全省最佳旅游胜地。在省旅游局精美印制的说明书上，赞美它恰似黄山，胜似黄山。宣传洗那里的矿泉水澡能治好十几种病。从五月份至十月份，来往于公路上的各种旅游车辆络绎不绝。公路往东二十里贯穿县城。县城不大，却很热闹。有卖牛仔裤透明女丝袜的“倒爷”们，有二三赶时代潮流的新派“咖啡厅”，大白天也拉上窗帘，点起蜡烛，录音机里播放着邓丽君。

虎义村的后代们，没有不埋怨他们的父辈或祖父辈的——当年若将村址选在公路边，他们如今到县城去不就近便三十六里了么？这几年想必也会渐渐富起来了。公路边上的三柳村人使他们非常之嫉妒。三柳村人在公路边上开个体饭馆，联营小店，摆杂货摊，往返于县城作各种各样买卖，折折腾腾，越来越吸引过往的旅游车辆，居然折腾出了几家“万元户”。

“你们知道个屁！要是当年将咱村建在公路边上，今天还兴许有没有你爸你爷，有没有你们呐！解放前县城里驻扎着鬼子兵和保安团，三天两头顺着公路挨村祸害老百姓！三柳村在公路边上，比咱虎义村多死了多少人！有一遭鬼子放火烧了整个三柳村，那悲惨状你们是没见着……”

虎义村的老辈人们如此这般地训斥他们的后代。

“可三柳村人不是并没灭绝么？也没迁到山沟沟里住么？人家老辈受了苦，却给后世积下了德！如今他们不是沾了那条公路的香油，都富起来了么？你们要是当年也替我们后辈人想着

想，不太自私，我们后辈人今天也不至于窝在山沟沟里受穷……”

虎义村的后代们毫不客气地对老辈人们反唇相讥，使老辈人们倍觉委屈。后辈人们的话不仅是埋怨，简直意味着谴责！难道他们当年怕受鬼子兵和保安团的祸害，远离公路，躲避到山沟沟里居住，如今便应该被后辈人们谴责么？究竟是后辈人们太不孝，还是他们自己太自私，他们有些想不通了。而三柳村人并没灭绝，三柳村人的后人如今确实沾了那条公路的香油，也沾了小黄山的香油，沾了温泉的香油，沾了旅游事业的香油，是一个无可争议的事实。使他们面对后辈人们的谴责无言以对。

自从孙喜禄暴富起来后，虎义村的老辈人们终于有了答辩之词。

“富不富，靠的是能耐！你们看人家孙喜禄，同是虎义村人后代，不也混得比咱村当年的‘虎义山庄’庄主周成果还富么？你们自己没那份富起来的能耐，还要埋天怨地，都是些个不知羞耻的东西！”

虎义村的后代们，不由得个个感到羞惭了。

孙喜禄是虎义村后代中一个奇迹般的人物。正如他的暴富是件奇迹般的事情。虎义村的后代们，不敢幻想奇迹在他们中会接二连三地发生。奇迹可能是一个人的造化，他们有点唯心主义地这么认为。对于老辈人们的挖苦，只有默然而已。

喜禄大概也是我命里的奇迹吧？在这个闷热的夏夜，虎义村最漂亮的姑娘春萍，翻来覆去睡不着。她严肃地考虑着，嫁给喜禄算不算是种幸福。

她的目光从窗子望出去，望着夜空。月亮确是好得没比，似

乎不曾移动。星还是五七颗，那么寥寥地丢在夜空。她想起了小时候，喜禄是如何愿意和她在一块儿玩，如何千方百计讨好她。而她又是如何地讨厌他，对他鼻孔里总是淌出两条浓黄的鼻涕，眼看要淌过上唇如何地感到恶心。可是现今他每次回到虎义村，穿一身西服，系领带，骑摩托。现今他出息得像个人物了。每次回村，都要看望她，送给她东西。皮鞋，料子衣服，电子表，袖珍录音机。

她起初不肯收。

他虔诚地说：“我知道你不爱我，爱强华。我不做你们之间的第三者，也不指望你爱我。我呢，一辈子打光棍的命。因为我心里只装着你，从小就迷恋你，再不可能爱上别人。我把你当成一个姐妹，乞求你给予我这一点安慰……”

他的样子既虔诚且可怜，她不忍伤害他的感情，他送什么，她收什么。他送给她的东西越多越值钱，她越觉得他的感情之虔诚了。她对他的态度渐渐转变了，渐渐将他当成一个亲近的人了。不知从哪一天开始，他在她心中占有地位了。不知从哪一天开始，她认为他比强华是更可爱的人了。而从他上一次回村里来那一天开始，似乎是不可思议的，又好像是自然而然的，她成了他的人。这不过是发生在半小时内的质变。而对一个男人从此获得一个女人，或者反过来说一个女人将自己奉献给一个男人（怎么说都一样，也许反过来说更符合实际情况），半小时足够了。

他差不多已经不属于虎义村的后代了。因为他一两个月才回一次村。他更属于虎义村以外的世界。他在些什么地方？干什么？虎义村无人知道。他的父亲，六十六岁的孙老闷也不知道，根本不想知道。只要儿子每次回村孝敬他好烟，好酒，整只整只

的烧鸡，各类罐头，很随便地几十元上百元地抛给他钱，他心里就欢乐。他爱吸烟，爱喝酒，牙齿健全，消化系统也未衰退，颇能受用高脂肪高蛋白。

喜禄上一次回村是在白天。他很少白天回村。更多的时候是晚上回村，在家过一夜，第二天离去。

上一次他不是骑摩托回村的，是坐出租小汽车回村的。小汽车开进村里来，这在虎义村还是破天荒第一次。那是一辆乳白色的小汽车。村路窄，车开得慢，车后好奇地跟随着十几个本村的半大孩子。她正在院儿里晾衣服，看到小汽车，也好奇地走到院儿门外，却没想到车里坐的竟是他。

“我在这儿吧。”他对司机说。钻出车，拉开公文包，给了司机三十元钱。

司机找钱，他说：“别找了。”转身望着她微笑。

他一身咖啡色西装，雪白的衬衣显然初次穿，扎一条红色带黑点的领带，领带上还别着一枚玉石领花。公文包的皮拎环套在左手腕，右手提着网兜。网兜里照例是孝敬他父亲的烟、酒、菜、各类罐头。他显得神采奕奕。那一天，在她看来，他风度翩翩。他微笑地望着她而没开口说话的半分钟内，她将眼前的他和在新疆部队当坦克兵的强华对比了一番：强华魁梧，他矮小。强华憨厚老诚，他精明活络。强华对于未来的生活态度是忧郁的，而他春风得意，充满信心。强华对她的爱中也带有忧郁的色彩。只是表现在话中和信中。而他对她的爱是痴情的，是实际行动，是眼见得着的摸得着的。强华复员后，必然仍是个虎义村的农民。而他将会把她也带到虎义村以外的大世界去。虎义村的世界太小，太闭塞，太落后于现今的时代了！她内心里极其渴望脱离这个世

界。到使他成为一个人物的那大世界去！那一会儿，在她的心目中，他将强华比下去了。那一会儿，实际上，她已经就属于他了。虽然她对自己不愿承认这一点。

“你……怎么没骑摩托回来？”她讷讷地问，脸红了。在他面前第一次产生了一种自卑。

“摩托坏了。”他说，从网兜里掏出两袋糖，送给两个孩子：“分去吧！”

孩子们高高兴兴地跑开了。

“这些小家伙！”他将网兜挂在她家的院儿门上，掏出烟。掏出一只小手枪式的打火机，不慌不忙地吸着一支烟。

“又一个多月没回村了吧？”她低声问，某种自卑心理在作怪，表情不自然。

“可不。忙啊！一个人要干成一番事业，不容易呐！”他叹了口气。

“你究竟在干什么呢？”

“我和几个人成立了一个拆船公司。”

“拆船公司？”她莫名其妙。长这么大只听说过造船公司，修船公司，没听说过还有拆船公司。

“对。我们这个公司，在全县独一无二。昨天几位县里的领导还请我们吃饭呢！要不我昨天就回来了。”

“怎么叫……拆船公司？”

他扔掉烟，对她的孤陋寡闻一笑，解释道：“我们专和外国人做买卖。外国人的旧船淘汰了，我们公司花很便宜的价格买下来，再联络一家工厂代我们拆。拆下的钢板，能继续用的机械部件，卖给其它单位。一桩买卖作成了，少则几十万，多则近百万

赚头。要是一般的个什么小公司，县里的领导会请我们吃饭？我们公司的经理，是地委书记的儿子。”

从他的口气，她听不出任何炫耀的意味。恰恰相反，倒似乎听出了烦恼。

她关心地问：“你在公司里碰到什么不顺心的事了？”

他点点头：“我当副总经理了。不愿当，朋友们非逼我当。”说着，两根手指插入上衣兜，夹出一张名片，不动声色地递给她。

那是一张考究的名片——正中印着“孙喜禄”三个触目的字。上方是一行小字——友联拆船公司副总经理。下方是电话号码、电报挂号。

名片散发着淡淡的芳香。

“给我定的工资，是七百九十九元。也只能定这么高，超过八百元，要上税的。月月上税，那多麻烦！”他又叹了口气。仿佛副总经理的头衔和七百九十九元的月工资，都是给他增添了许多烦恼的事。

她翻过名片，背面印的是英文。她虽然是虎义村唯一的高中毕业生，在学校里学过英文，但成绩不好，只能拼出他的英文姓名。

“把这……送给我吧！”她第一次见识到名片。那考究的散发着芳香的名片使她认为非常神圣。同时，印在上边的他的姓名，也是她心目中变得异乎寻常地神圣起来。

“从小一块儿长大的人，又是同村住着，你要它干啥呢？”他谦虚地说，伸出一只手，想讨回名片。在这句话中，他说了一句土语——“干啥”。自从他成了一个奇迹般的人物后，她第一次从他口中听到土语。强华则不。强华开口闭口，土语连篇。如果

是强华对她说这句土语，她一定会纠正强华：“干什么，什么，别说‘啥’、‘咋’、‘哪疙瘩’行不行？”可是他说，非但不使她觉得不顺耳，反而使她感到亲近。一个“啥”字，证明他虽然已当了副总经理，虽然每个月已能拿到七百九十九元这么高的工资（国家主席和总理的工资加在一起也就这么个数目吧？），却没有像站在云端里的人似的对她说话。

“我就要！”她本能地在他面前作起娇态来，眯着眼睛，瞅定他的脸，甜甜地一笑，问：“你倒是给不给呀？”

“你果真想要，我怎么能不给呢？”他也笑了，忽然想起似的，又说：“差点忘了，你猜我这次要送给你什么？”他不说“啥”了。

“下次你回来，千万别送给我东西了，怪不好意思收下的。”她说的挺认真，目光却朝挂在院儿门上的网兜瞥去。

他从院儿门上取下网兜，背在身后，要求地说：“你背过去，我叫你转过身来，你再转过身。”

她顺从地转过身去，鼻尖触着他的名片，深吸那种芳香。

“转身吧！”

她一转身，见他持着一台照相机正对准自己。还没待她有所反应，他已照了一张。

“哎呀！你……该死的！”她举起手，隔着树枝围墙，想要打他，却没打，缓缓地放下那只手，又作出一种娇态，嗔怪道：“人家这个样子，没拢头，也没穿外衣，照出来多难看，白浪费一张胶卷！”

她确是没拢头，只穿着一件鸡心领的红色的女式小背心，裸露着两条很美的皮肤白皙的胳膊。背心内也没戴乳罩，胸前高高地凸起着一对乳房迷人的轮廓。她知道自己这种样子非但不难

看，而且在男人眼里肯定更加有魅力。不过是在他面前装出种纯真，偏要说自己的样子难看而已。

“你打呀！怎么不打？”他隔着树枝围墙，将头向她凑近，目光，却落在她胸部。

“打就打！”她那柔软的手，轻轻在他左脸颊上打了一下。

他满足地笑了，双手将照相机捧送给她。

“没想到吧？”

“嗯。傻瓜？”

她早就想有一台照相机了。她知道市场目前销售一种“傻瓜”相机，价格最低的才一百六七十元。一百六七十元她也买不起。

“瞧你问的！我能送你一台傻瓜相机吗？这是尼康，日本进口的！”他脸上呈现出受了委屈，甚至是受了侮辱的表情。

“多少钱？”

“贵倒不贵，才一千七百多元。”

“一千七百多元？……”

“也就是我两个月的工资呗。”

她眼盯着照相机，呆呆地竟不敢伸出手去接了。

“春萍！春萍！……”母亲在屋里叫她，“春萍啊，炉上的药是不是熬干啦？”

母亲这几日病在了床上。

“拿去啊！”他实心实意地说。

“我……我不能收……”

“你不收，我就当你面摔了它！”他做出要摔的样子。

“别……”

她赶快双手接过了照相机。

“这我才高兴。”他笑了，又说，“有空儿到我家去玩吧。”说完，转身走了。

她捧着照相机匆匆回到自己屋里，放下它和那张名片，急忙去看炉上的药锅。

“药熬干了吧？”东屋，母亲埋怨地问。

“好，没熬干。”她一边应答，一边往药锅里加水。

“你在院儿里跟谁说话？”

“喜禄回来了，正巧从咱家院儿外路过，站下跟我说了几句话。”

“他回家不需从咱家院儿外路过嘛。”

“他是坐出租小汽车回来的。”

母亲不再问什么了。

她便又回到自己屋里，首先从桌上拿起照相机，坐在炕沿，退下皮套欣赏。只是双手捧着瞧，不敢轻轻触动哪里，生怕弄坏了。

一千七百多元！家里所有东西都卖了，也绝不值一千七百多元！怕是县长也舍不得花一千七百多元买一台照相机吧？痴情的喜禄，为了她春萍，真敢花许多钱！她倒觉得自己对喜禄长久以来的一片痴情太缺少回报了。如此昂贵的一台照相机，她收了，却怎么回报呢？

放下照相机，她拿起那张名片，同样宝贵地欣赏起来。这张散发着芳香的名片，在她看来，犹如古戏中的官印。副总经理，相当于几品官呢？县官还是府官？过去的县官和府官哪能与外国人打上交道呢？人啊，真是个谜，谁会想到，小时候鼻涕邋遑个

傻喜禄，现今成了简直可以说是有点“伟大”的副总经理！不是副经理，而是副——总经理！

名片的香味又多么好闻啊！

她想象着，西服革履的喜禄，与外国老板们彼此交换名片时，该是种怎样的神情，怎样的举止，怎样的作派？从容还是局促？庄重还是随便？一本正经还是潇洒自如？不能够非常形象地想象出来。但有一点她是不用想也可以肯定的——无论一本正经还是潇洒自如样，他都得靠装。因为他自身既不是个一本正经的人也不是个潇洒自如的人。

他在外国人的面前笑不笑呢？她忽然想到了他有一颗“包牙”，生在上牙床，还是门牙之一。还被烟熏得挺黄。笑便完全暴露。像刚喝过大楂子粥，一颗包谷楂子硬塞在两颗门牙之间。刚才他对她微笑时，还使她从他口中看到了半颗“包谷楂子”。她看惯了，不觉得有多么难看。但在外国人面前来那么一笑，哪怕像对自己那么微微一笑，也是太丢一位副总经理的派头了！你个喜禄！你怎么就不到医院拔了去呢？难道你自己也对它惯了？不觉得自己笑时有多难看？她这么想着，忍俊不禁噗哧笑出了声。

“春萍，你过来。”母亲又在东屋召唤她。

她走到东屋去，手中仍拿着那张名片，坐在母亲身边儿，掩饰着活跃的情绪，平静地问：“妈，什么事儿？”

母亲却反问：“你拿的什么？”

“名片。怪香的。妈你闻。”她将名片贴近母亲的脸面。

“是怪香的。干什么用的？哪儿捡的？”母亲不知名片为何物。

“捡的？满村逛上一百遍也捡不着啊！”她咯咯笑了起来。笑罢说：“是人家喜禄的特殊身份证呢！人家现如今当上副总经理

了，整天跟外国人谈买卖，要不，能坐出租小汽车回村？你没见他那样子，一身西装，拎着个公文包，可神气呢！”

“他送你的？”

“我要的。”

“人家那么有用的东西，你怎么就要！”母亲嗔怪地瞪着她。

“他又不止一张，还不印个几百张啊？我要一张喜爱喜爱有什么！”她不高声地嘟起了嘴。

躺在炕上的母亲，用自己枯槁的双手攥住了她的一只手，注视着，训导地说：“萍啊，妈和爸只有你这么一个女儿，指望着你给妈和爸养老送终哇！你不是小孩儿了，都二十二三了，对婚姻的事儿也该认真想想啦……”

她拿着名片的那只手缓缓放在炕上了。她垂下头沉默起来。母亲的话，触动了她近来纷扰的心事。

“强华好久没来信了吧？”

“大前天来了一封信。”

“取来念给妈听听。”

“妈，值不得念给你听。”

“怎么值不得念给我听？我要听！”

“妈！就是值不得念给你听嘛！他不过就在信上告诉我他入党了，因为爱民事迹立了一个三等功。”

“唉……”母亲叹了口气，“入党不入党的，现如今可有什么呢！部队上立功也不发奖钱，还是个三等……”

“妈，别说他了！”她心里烦乱极了。

“妈不跟你说他，又说谁呢？”母亲的手，轻轻抚摸着她的手，“你的婚姻事儿，妈不干涉，你爸也不干涉。可你自己要趁早拿

稳个主意！啊？不能脚踩两只船，总得断一头。现如今，什么事儿都讲求个实际，婚姻事儿也得讲求个实际。现今的实际，说透了，还不就是个钱？……”

她的头垂得更低了。她不吭声儿。

“喜禄对你……到底有那个意思没有呢？”

“哪个意思啊？”她装糊涂。

“哪个意思？妈问的还能是哪个意思？”母亲生气了，“我是你妈！你瞒得过别人，能瞒得过你妈么？你收了他许多东西，当我不知道哇！”

她不由得从母亲双手中抽出了自己的手，仿佛做一件极不光彩的事，被母亲点破，脸上又红又发烧。

“妈并不是责备你，妈是为你好。妈的意思是，你断了哪一头都可。你自己的事儿，自己作主。但你要断，就该趁早断，万不能再继续脚踩两只船，旧情不断，新情不舍，到头来为难的还不是你自己？也遭村人议论……”

母亲的话，虽然说得含蓄，却不难听出立场。

她抬起头，瞧着母亲的脸色，用充满自信的口吻说：“妈，喜禄他倒是对我一片痴心痴情的。”

“怎么就见得呢？”母亲表示怀疑。

“我当然能证明了！”她起身走向自己屋去，捧着那台照相机回到母亲身边，骄傲地说：“喜禄刚才送给我的！”

“这是什么？”尽管已经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了，母亲却未见识过照相机啥样。虎义村的许多五十岁以上的人，也都未见识过照相机啥样。

“尼康！”

“什么尼康？”

“照相机！”

“他送你这个，就证明他爱你了？”母亲不屑地撇了一下嘴。

“那他怎么不送村里别的姑娘东西？”

“因为你爸你妈给你一张好看的脸子！”母亲一矢中的，冷冷地说，“你可小心他是用些个东西钓你的心！把你哄得晕头转向，任他摆布够了，甩手就把你扔了！他现如今腰缠万贯，财大气粗，又当了什么副总经理，不是骑摩托就是坐出租小汽车，咋样的女人娶不到？作啥中了邪似的，一颗心单单拴在你的身上？只怕他对你压根儿没打什么好主意！”母亲的话中流露出沉重的担忧。

她蹙着眉，捧着照相机沉思默想了一会儿，不以为然地说：“妈，他不会的。你猜他花多少钱给我买了这台照相机？”

“还不得花个一百二百的？”母亲心不在焉。

她抿嘴一笑：“妈你太保守了，再猜！”

母亲认真起来，目光研究地盯着照相机，缺少把握地反问：“难道还值五百六百不成？”

“两个五百六百也买不下来！”

母亲欠起了身体：“我不信他舍得花那么多钱买台照相机送你！”

“可照相机不明摆着在我手里么？妈你再猜嘛！”

“妈猜不着。”

“一千七百多！”

“多少？”母亲像是没听清。

“一千……七百……还多！”

母亲一下子坐了起来，目瞪口呆。

“妈，这你总该相信他对我是真心了吧？”她不无得意地笑着。

“这喜禄，可真是！还莫如花二三百买个便宜的，省下那一千四五百给了你，咱家房子也有钱修修了！”半天，母亲才自言自语地说出话来。

“对人家，这才算几个钱呀！才是他两个半月的工资！妈，你知道他每个月开多少工资？七百九十九！”

母亲的一只手捂住了前额，仿佛头晕，又躺倒了。

“妈，你怎么了？”她不安起来。

“没啥。”母亲闭上了眼睛。一会儿，又睁开眼睛，瞧着她的脸，严肃之极地问：“都是他告诉你的？”

“嗯。”她点了一下头。

“我的傻女儿，你受他骗了！他说啥你就信啥？你怎么知道这样一台照相机准值那么许多钱？你怎么知道他一个月准开七百多元工资？他是把你骗得不辨东西南北了呀！”母亲眼角淌出了伤心的泪。

母亲的话，使她捧着照相机一时发怔。是呀，一千七百多——七百九十九——对一台照相机的价格和一个人的月工资来说，无疑是两个很惊人的数目。谁肯轻信呢？她却信了！他真是骗了她不成？她将照相机放在炕上，又拿起了名片研究。却研究不出什么破绽。难道他单只为骗她，竟会花钱印名片？……他若果真是骗她，她一定要当着他的面摔碎照相机，用脚踏他的名片！

整个上午，她的心全乱了。

一吃过午饭，她便蹬上自行车离开了村子。

三十六里，有上坡有下坡，上坡下坡，她都猛蹬不止，蹬到公路边，她出了一身汗。

她将自行车寄放在三柳村，搭公共汽车到了县城。她知道县百货大楼设有照相器材修理部。她要去问问，喜禄送给她的这台照相机究竟是不是“尼康”，价格究竟是不是一千七百多。

她一个月里难得进一两次县城，进县城一定要逛百货大楼。近年来县城的变化很大，百货大楼已由原先的二层楼扩建为四层楼了，商品也多得应有尽有，琳琅满目，不愧为名副其实的百货大楼。每次逛百货大楼，她总习惯从东侧门进入，从化妆品柜台起，像参观者似的，一处柜台一处柜台“参观”，绕回东侧门，逛遍一层楼，再上二层楼。虽然她每次不过是买些小东小西，至多也不过花上十几元钱，买下一件上衣或一条裤子。她进百货大楼的目的，往往纯粹是逛逛而已，以此满足她这位虎义村的西施对物质的精神方式的追求。

可是那一天，她一进入百货大楼，在一楼一秒钟也没滞留，便蹬蹬蹬直奔三楼。照相器材修理部设在三楼。

“师傅，您看这台照相机，是不是尼康牌的？”

“是。是尼康。”

得到这样的回答，她那颗纷乱的心，顿时安定下来。

“怎么，坏了？”

“没，没坏。这照相机……是别人转卖给我的。我花了一千七百多元，怕上当受骗，所以问问您。它的价格是一千七百多元吗？”

“那没错。一千七百八十四元。”修理部的师傅，打开暗盒看

了看，很在行地说：“看样还没使用过呢！你绝没上当受骗。”

她脸上渐渐浮现出了笑容。

“姑娘，你是想搞专业摄影？”

“不，自己买台照相机，随便照着玩。”

“唔？……”对方好奇地打量她，“随便照着玩，何必买这么贵的呢？这台照相机也够得上豪华型了，你们年轻人如今可真舍得花钱！”

“买了，就不后悔了！如今，这也算是生活中的一大件嘛！”她故作很想得开的样子，以一种具有新生活观的语调回答，将照相机小心翼翼装入皮套，放入布拎兜，谢过对方，从从容容地下楼了。

尽管内心安定了，她也没在百货大楼逛。

走在县城人来人往的大街上，她忽然感到自己很有身份。除了她春萍，全县谁还能有一台价值一千七百多元的照相机呢？她又将照相机从布拎兜里取了出来，炫耀地背在肩上。仿佛肩背一个大钱袋子，里面有一千七百多元现款。若是黑色的照相机皮套上印着白字——尼康——日本进口——一千七百八十四元，那背在肩上该有多神气！不招惹得每一个行人的目光都粘在自己身上才怪呢！虽然看她的行人并不少，但他们看的是她的脸。对一个姑娘来说，漂亮的脸子无疑也是得天独厚的财富，但如果不能兑换成什么东西，那也白白漂亮了。漂亮的脸子也分等级，她是农村户口，先天不足，比县城里的漂亮姑娘低了何止一等。她是县一中的学生的时候，学校里整天围着她打转、向她献殷勤、处心积虑讨她欢心的男同学可真不少！遗憾的是她没考上大学，只好回村当一个有高中文凭的农家女。最初还有几个男同学到虎义

村看望过她，安慰过她。现在他们都在县城里寻找到工作了，也就把她遗忘了。户口是比文凭重要得多的人的“价格单”。有多少像她一样漂亮的农村姑娘，凭着自己学习上的刻苦劲儿。考上过一中这所全县第一位的重点高中，一度被视为校花，因为没考上大学，拿着一纸高中文凭重新回到农村，身价跌落，最终只好在农村人中找个不称心的丈夫，结束了她们对生活的种种憧憬，被庸常的缺乏新内容的日子一天天消损了姿色，变成农妇。有的甚至连自己学到的那点文化也丢掉了。她从她们命运的玫瑰色的转机至泥土色的复原过程，也悲观地预见到自己来来生活的状况。她对此无可奈何。她怜悯自己。她幻想着在自己的命运中出现一个新的支点，借助某种弹力，跃上另一生活境界。强华分明不是一个新的支点，强华不具备那种她可以借助的弹力。强华肯定只能像挂船栓似的，将她牢牢地拴在虎义村这死湾中。那么喜禄呢？喜禄无疑是虎义村的第一个新人！他本身是平庸的，绝不比强华有哪一方面特殊的才能，她明白这一点。喜禄的暴富，对她也像对虎义村的任何一个人一样，是寻找不到答案的问号，是难解的方程，是谜。但是喜禄身上毕竟笼罩了一种光环。它是耀人眼目的，它吸引她，它是一种弹力，她可以借助这弹力改变一步步逼近自己的庸常的做农妇的命运。喜禄爱她是真心实意的。这已经被那台物真价实的一千七百八十四元的尼康牌照相机充分证明了！母亲的担忧看来完全是多余的。母亲在家里对她说的话却必须严肃考虑了。是啊是啊，脚踏两只船是不道德的。旧情不断，新情不舍，到头来肯定使自己陷入尴尬。母亲说的对，趁早断一头！可是真要断，她又很犹豫。既觉得对不住强华，又觉得有些迷茫。因为她到底要过上一种什么生活，做一个什么样的

女人，连自己也说不太清楚。笼罩在喜禄身上的炫目的光环，刺激着她对自己以后生活的想象，又使她感到连自己的想象之中都缺少什么很主要的东西……

路过县计划生育办公室，她忽然想起了比自己早一届毕业的范桂兰。范桂兰当年也是全校一枝花，也没考上大学。但家同样在农村的范桂兰却比她命好，被同班同学，副县长的儿子爱上了。离开母校一个月后，就成了副县长家的儿媳妇，县委机关秘书的妻子。两个月后户口就从农村办到县城了，三个月后就在县计划生育办公室正式上班了。可是到了她这一届，全校的学生中再也找不出一个县领导者的儿子了，只有一个男生是县交通局长的儿子，比她低两届，小三岁，才十七。

命运就是这么不公正。

她已经一年多未见过范桂兰了。她想到她，是因为要通过她进一步侧面了解些喜禄的情况。

走入计划生育办公室院内，她把照相机放入了布拎兜，怕被范桂兰看见，大惊小怪，刨根问底。她可不想过早地通过范桂兰那张不能够替人保守任何秘密的嘴，将自己的名字和喜禄连在一起，让许许多多的人都知道。

“呀，春萍！真没想到你会来看我！”她一走入范桂兰的房间，范桂兰就从椅子上站起来，亲亲热热地搂抱住了她。

俩人亲热寒暄了一会儿，分别坐在两把椅子上，你问我，我问你地聊起来。

“你自己单独一间办公室？”

“嗯。原先还有一个人，县委常委的二儿媳妇。县里不是建立电视台了吗？她调到电视台去了。不久我也要调去。”

“你……真幸福……”

她对范桂兰充满了嫉妒。范桂兰白了，胖了，瓜子脸变成了苹果脸，脸上淡淡地化了妆，显得细皮嫩肉，愈发娇娇娆娆的了。

她本想说出的话是——“你真让人嫉妒。”没好意思直说，将女性对女性的嫉妒心理，谨慎而自尊地掩饰着。

“嗨，我有什么幸福的呀，窝屈在这么个小县城，只好自满自足呗！”范桂兰抿嘴一笑，话中既有很满足的成份，也有不大满足的成份。

“你总比我强百倍吧？”她阴郁地说，欣赏起办公桌上，玻璃板下的十几张照片来，全是范桂兰的照片，穿着粉红色的样式新颖的连衣裙，像一位大都市的时髦女郎。

“在哪照的？”

“小黄山啊，你没去过？”

她苦笑地摇了一下头。

范桂兰盯着她的脸看了片刻，像看透了 she 内心里的苦恼，关切地问：“春萍，你没朋友吧？”

“有啊！”

“虎义村的？”

这话刺伤了她的自尊心。但她表情上并没有流露出来，一本正经地回答：“县城的。”

“县城的？你行啊，到底找了个县城的！在哪个部门？”范桂兰大为惊诧。

“计划生育办公室。”

“谁？”

“范桂兰！”

“认真问你呐，别开玩笑！”

“没开玩笑，除了你，县城里还有我的朋友么？”她言过其实，却说得相当诚挚，以至使范桂兰大为感动。

“春萍，我也一直没忘了你。在学校里，咱俩走在一块儿，哪一个男生不看咱俩呀！”范桂兰握住她一只手，三分真情七分作戏地说：“我一直想在县城替你物色个称心如意的丈夫，可一直碰不上合适的。县城里一些头头脑脑们的儿子都结婚了。你错过了我当时那一拨，除非他们，谁又有能力把你的户口从虎义村办到县城来？你的户口办不到县城来，生了孩子也落不下户口。再解决不了工作，那往后的日子可怎么过？”

范桂兰一番话，说得她两眼发直。

范桂兰高三，她高二的时候，县长刚从部队复员的长公子迷上了她，天天到学校来纠缠她，不是要陪她看电影，就是要带她去跳舞。她当时却高傲得很，不理人家，一门心思扑在学习上，以为自己肯定能考上大学，结果却落榜。人家依然追求她，她依然不理人家，幻想第二年准能考上，结果第二年也没考上。结果人家对她意冷了，和县剧团的一个年轻的女演员结婚了。这事至今使她心中深深埋着懊悔。

她沉默许久，低声说：“各人有各人的命，我命不好。”

范桂兰意识到这一话题并非她们之间的共同话题，拉开办公桌抽屉，取出一塑料袋瓜子请她嗑，有意扭转话题，问：“你到县里干什么来了？”

“不干什么，就是烦闷的慌，来看看你。”她亲近地说，又拐弯抹角地问，“听说县里成立了一个拆船公司？”

“对。地委书记的儿子当经理。我那位也在公司挂个理事的

空名。”范桂兰一边嗑瓜子一边回答，随即敏感地反问：“你打听这事儿干嘛？”

“听说了，随便问问。”她淡然一笑。

“啊，我猜着了！想在这公司里挤份工作干？”

“能行么？”她顺水推舟，好象真有此心。

“你找孙喜禄呀！他和你同村，又是中学同学，求他帮你疏通疏通关系嘛！”范桂兰矢口不提自己那位既是副县长的公子，也是拆船公司理事的丈夫了。她心里清楚，在这些事上，范桂兰绝不会帮她什么忙的。范桂兰对人的热情，从来光是口头上的热情。她也根本不指望范桂兰帮她什么忙，除了想从范桂兰口中证实一下喜禄是不是对自己吹牛皮，她看望这位漂亮的校友并无其它企图。

“喜禄算个什么人物啊！他自己还不也是催拨儿的角色？我犯得着求他？”她装出轻蔑的样子。

“你可别瞧不起人家孙喜禄！他是公司的副总经理呢！说一句话是落地有声儿的！”范桂兰无非想要使她认为，她要达到目的只能求喜禄。

“每个月还开七百九十九元工资是不是？”她嘲讽地一笑，“吹这么大牛皮，谁信！”

“你别冤枉人家，这才不是吹牛皮呢！七百九十九元，半点不假。他们谁谁每月的工资，我能不知道么？除了工资，每月还有分红呢！”范桂兰将椅子朝她跟前挪了一下，又神秘地说，“实话告诉你吧！除了喜禄一人掌着实权，其他几个人都不过挂个虚名，包括地委书记的儿子总经理，也是挂个虚名！”

告别了范桂兰，搭上返回的公共汽车，她内心里洋溢着无限

喜悦。

一切都证实了！尼康是货真价实的尼康！喜禄是大权独揽的副总经理！

她甚至有些因为自己对喜禄的怀疑而感到惭愧了。如果喜禄知道了她如此这般地对他进行过“调查”，那会作何想法呢？难得喜禄一片痴情爱着她啊！

下了公共汽车，顶风三十六里，她将自行车蹬得比来时还快。

一回到家里，她就将自己“调查”的成果对母亲进行公布。

“这就好，这就好，这就好……他没骗你，这就好啊！……”母亲一迭声地说“这就好”。

“既然是这样，干脆就那样了吧！既然是这样，干脆就那样了吧！……”在厨房搓烟叶的父亲，隔一会儿，走进女儿的屋子，对正在进行讨论的母女二人说一句表态性质的话。他背杆破旧的猎枪一大清早进山了，满心希望打到只兔子或野鸡，却两手空空而归。

母亲当家作主。只要有饭吃，父亲对家中的任何事情从来是超脱的，不闻不问。今天能对女儿的终身大事发表“既然是这样，干脆就那样了吧”的意见，已属难能可贵。

最后，当女儿的说：“我晚上找喜禄去！”

于是，讨论结束。在新疆国境线冰大坂当兵站岗的高强华，在这个家庭中的未来的位置，便彻底被一致否决了。母亲唯一多少有些遗憾的是——女儿嫁给强华的话，他愿做这个家庭的“倒插门”女婿，而喜禄却未必肯。

“你问问喜禄，他肯不肯‘倒插门’？”母亲仍希望皆大欢喜。

女儿说：“我不问！妈，在这一点上别难为喜禄了。一个村住着，还提什么‘倒插门’不‘倒插门’呀！一早一晚，我这当女儿的，能不过来伺候伺候你们吗？”

吃罢晚饭，天黑下来了。春萍打扮了自己一番，去找喜禄表明心迹。在喜禄的房间里，她心甘情愿地把自己给了他……

趴在院子里的大黑狗，忽然支楞起耳朵。它听到一阵摩托声由远而近。大黑狗没叫，它对这种声音已经熟悉，村里别人家的狗也没叫，所有的狗都对这种声音已经熟悉。

友联拆船公司副总经理孙喜禄，深更半夜又骑着摩托回虎义村。

睡不着觉的春萍一下子坐起来。

摩托声近后消逝了。

春萍以为自己幻听，慢慢又躺下。

她早给高强华写去了一封信。信写的很缠绵多情，也很明白无误——祝愿他复员后能再找到一个比自己更好的姑娘。按说也该接到他的回信了。她希望他的回信中痛骂她，那样她会感到对他的歉疚减少许多。但估计到他不见得会在信中骂她。她受着一些良心的谴责，这几天瘦了。

趴在院子里的大黑狗呼地跃起，汪汪叫了两声。

“嘘！畜生，连我都不认识了？”她听到一个人低声吆喝大黑狗——是喜禄的声音！

她又一下子坐起来。

大黑狗慢腾腾地退回原处，重新趴下。

“喏！……”喜禄从网兜里取出块什么，仍给大黑狗。大黑狗贪婪地吃着。

喜禄放轻脚步走到了她窗前。

“坏人！为什么深更半夜地蹿回了？”

喜禄一声不响，坐在她窗台上，将鞋脱了，摆在窗台上，然后蹦进屋里，上了炕。

“怎没听见你的摩托声进村？”

“在村外我就熄了火，推进村的。”

“那又为什么？”

“为了这会儿没人知道我和你在一起呗！”

“坏人！”

“嘘……”他制止她说话，将她搂在自己怀里，顺势倒在炕上，亲吻起她来。

大黑狗吃光了他扔给它的那快东西，溜到窗前，将两只前爪搭在窗台上，朝屋里张望，发出呜呜的声音。

他扯过网兜，又从中取出一包东西。

“什么？”

“给我爸买的肠。”

“别……”

她有点心疼。

他已扔出窗外。

大黑狗的头从窗口消失了。

友联拆船公司副总经理，坐起来迫不及待地脱光了自己的衣服……

他也将她剥得赤裸裸的，情欲强烈地揉搓着她的身体……

东屋里，春萍爸醒了，翻个身，侧耳聆听一阵，捅捅春萍妈，警觉地说：“我怎么听着春萍屋里好像有别人？”

“我早听着了！还会是谁？”春萍妈低声训斥春萍爸，“睡你的！”

友联拆船公司副总经理此次回虎义村，要大兴一番土木。

他跟生产队长和支部书记商议，要买下当年“虎义山庄”那片废墟的建造权。“分田到户”了，生产队长只领导着自己一家人的生产了。全村原先算高强华在内只有三个党员，另一个党员得癌症死了，如今全村只剩支书一个党员，“党的领导”也不复存在了。喜禄居然找他商议，请求“党”的恩准，使他大为感动。他接受了喜禄的二百元“意思”钱，表示同意。“党”已同意。生产队长更没什么话说，因为他更没什么话说，喜禄同样送给了他二百元“意思”钱。喜禄很明智，认为“意思”钱不过就是点意思。但现如今有无这点意思，办事结果往往大不一样。所以在体现这点意思方面，很够意思。怕村中有谁从中作梗，节外生枝，他又挨家挨户许愿，等在庄院的废墟上建造起他孙家的新屋后，要将自己的旧房扩建成一个俱乐部，为全村人造福。那片庄院的废墟上能起一座新屋，也给村里添了些新面貌，起码是有益观瞻的事。何况还有一个俱乐部许愿给他们，他们都表示了可佳的态度。

“虎义山庄”庄主周成果解放前是县里的商会会长。六十五大寿那一年，有一个算命先生给他算了一命，预言他晚年命中有凶相，须寻一风水宝地，深居简出，过陶渊明那种梅妻鹤子的散淡生活，方能化凶为吉。因为他属虎，又有一风水先生为他选择了虎义山下作隐居地点。他本不愿隐居到这远离县城的荒僻地方，忌“一山二虎”之讳。实则不愿脱离在县城过惯了的豪饮纵

色的生活。风水先生坚持自己的风水理论，说山中无虎，山下有虎，正是猛虎倚山之势。而且山借人威，人助山名，两相庇护，凶恶不敢犯也。这一番风水理论，才使老商会会长下了决心，耗费了一大笔钱财，雇用四十多名工匠，用了半年的时间，在这里兴盖起一座森严气派的住院，名曰“虎义山庄”。

如今虎义村三十六七岁以下的年轻人们，从那片废墟根本无法想象“虎义山庄”当年的外观内况。五十岁以下的人也只能依稀记得门楼是朱红色的，门前有一尊石虎。院墙三米来高，刷了黄粉。五十岁以上的人，才能较详细地讲述出它的内部结构。因为他们当年大抵都被派过“公差”，为“虎义山庄”出过力流过汗。而它的毁灭，据说是孙喜禄的父亲孙老闷儿所为。

孙老闷儿年轻时名叫孙小闷儿，老实巴交，天生的闷性子，村人们送他个外号叫“闷牛”。周成果在虎义村兴盖“虎义山庄”那一年，他二十七岁了，石、木、瓦三行，行行都是匠。那一年他刚娶媳妇，媳妇比他小整整十岁，是虎义村老姚家的遗孤，名叫小俊。父母先后去世那年，她才十四岁，被老邢家收养了，预备将来给自己九岁的儿子当媳妇。不成想三年后邢家的儿子病死了。经村人捏合，孙小闷给邢家能买一头小毛驴的钱，由邢家操办，将小俊娶了。两人成亲后，恩恩爱爱，勤勤俭俭，小日子虽然穷，倒也过得去。小俊命苦，脸儿也长得三分苦相，苦相里透着俊俏。难得她那身材，娉娉婷婷的，粗布旧衣，遮不住婀娜多姿。孙小闷儿爱她爱到极点，捧在手中怕摔了，含在口中怕化了，搂在怀里还怕她喘不过气儿来。连她进山捡柴禾都不许，怕碰上什么野物伤害了她。

孙小闷儿人老实，干活也老实。由于他石木瓦三匠都担得

起，放得下，周成果兴盖“虎义山庄”，格外抬举他，让他当了领工的头儿。他当得很认真，一丝不苟，村人们就觉他有巴结之意，渐渐疏远了他。他却不以为然，咬定一个理：牲口凭力气拉套，人凭良心干活，端谁的饭碗，干活要对得起谁。他是憨得这般，迂得如此，其实倒并无巴结的企图。村人们把握了认识他的基本“视角”，除了对他有些疏远，有些冷淡，却也没串通一气儿，合起伙来以什么方式整治过他。

“虎义山庄”落成，老商会会长将山庄后的一小片边地赐给了他，还雇用小俊当了山庄里的上房使唤丫头，算是对他的恩典。他爷爷临死没给他父亲留下一垄地，他父亲临死没给他留下一垄地，他是靠当长工打短工养活自己，也养活小俊。他的人生最大梦想，就是希望小俊头一胎便能给他生个儿子。而他自己死时能跟儿子说：“爸对得起你，给你留下了土地！”

“虎义山庄”庄主成全了他的梦想，他受宠若惊，誓心以报。当了“虎义山庄”上房使唤丫头的小俊，第一天拎回家一个包袱，包着春夏秋冬四季各两套崭新的衣服，非绸即缎，粉、红、黄、绿、白、蓝、紫，诸色齐全。她穿上鲜艳的光彩照人，穿上素雅的如出水芙蓉，美极俊煞。她脱下这一套，穿上那一套，喜悦得合不拢嘴。家中穷，连块破镜子也没有：她端着油灯碗，站在水缸前，欣赏自己映在缸水中的半截身影。孙小闷儿则站在她旁边，呆神傻眼地欣赏比自己小十岁的媳妇，竟以为织女下凡，天仙转世，爱到不敢轻举妄动的地步。当夜小两口的缱绻多情，恩爱绸缪，自非往常。

那“虎义山庄”，外观森严，内部完美，大屋小屋，正房厢房，书斋卧室，客厅饭厅，居然四五十间。石基砖墙，榆椽松檩。

雕门刻窗，宽檐高脊。屋与屋毗连，室与室相通，大小别致，明暗成趣。院中移栽各类果树，遍种四季花卉。池塘蜿蜒其间，怪石参差而立。

周成果是个喜爱古董珠宝的人，从县城正式迁居“虎义山庄”那天，乘坐大桥。轿后四辆马车。车上巨箱小匣，装的全是他所收罗之物。一个班荷枪实弹的伪警察保护左右，可谓浩浩荡荡，八面威风。另有随身丫环，厨师，老妈子小仆役数人。外加四名彪形大汉，是他雇用守宅护院的。虎义村人何时何地见过此等来势？想象过去的钦差大臣出巡也不过如此，愈发地对“虎义山庄”敬畏。

小俊初入“虎义山庄”，每晚回到家中，免不了对丈夫讲述些有关规矩礼节。孙小闷儿听了，憨笑而已。见她讲述得兴奋，为讨她欢心，至多附加一句告诫式的评论：“人家是县城里的商会会长，全县的商号差不多都姓周！能不讲究规矩礼法么？你可得处处在意，精心伺候！犯了过失，给撵出来，才落得个被全村人耻笑哩！”

自从“虎义山庄”盖成之后，他再没机会进去过一次。他一心扑在周成果赏赐给他的那一小片土地上，耙弄着渺小的收获。余下的精力，仍四处打短工。

一日他打短工深夜归来，小俊不在家。他并未产生什么猜疑，又加困乏无比，独自倒身便睡。第二日一白天，胡乱做了点吃的，上午和泥抹墙，下午去锄地。

挨到晚间，还不见小俊回家。他可就独自睡不着觉了。盘腿炕上，抽了一夜卷烟。

天刚亮，他来到“虎义山庄”庄门前，将庄门拍得啪啪响。

门开了，首先伸出一只粗壮的胳膊，一掌将他推了趔趄，差点从高台阶上跌下去。接着跨出一名护院的，怒目金刚般对他吼：“你小子找打呀？”

他站稳后，怯怯地讷讷地说：“我来找我老婆，她两夜没回家了……”

对方冷笑道：“岂止两夜，自从你不在，她就没回过你那牲口棚！”

“我……我回来了，她还不知道……”

“就是她知道了，又怎么样？”

“我……我要见她……”！

“老爷还没起呢！”

“我要见她，不必……不必……惊扰周老爷……”

“你是装傻？还是真傻？你这会儿要见她，能不惊动老爷么？日上三竿你再来见吧！”

对方转身跨入庄门，吱呀一声，森严的庄门关上了。

他没胆量再拍门，呆坐在台阶上，望着太阳从东方懒洋洋地升起。

终于挨到日上三竿，他才又拍门。

庄门开了，护院的大汉见又是他，说：“你在外边等着，不许进来，我得先问老爷见不见你！”

他就老老实实地站在门坎外边等。

一会儿，那护院的大汉回过来，对他说：“老爷赏你面子！”

于是，他跟在人家身后，走到了一间正屋门外。

护院的在门外说：“老爷，他来了。”

半晌，才听屋里慢条斯理地吩咐：“让他进来。”

护院的在前，他在后，畏畏缩缩地迈进了屋，见“虎义山庄”庄主正襟危坐在一把黑漆太师椅上，手中拿册什么书看。

他不敢开口。

“虎义山庄”庄主也不理睬他，看了许久，才放下书，转脸问他：“听护院的说你一大清早就拍我的院门？什么事？”语调冰冷。

“我……找我女人……”

“她现在不是你的女人了。”

“这……”

“我要长久地留她在我身边，伺候我。”

“这……那……那我可怎么办？”

“虎义山庄”庄主缓缓起身，来回踱了几步，站在离他五尺远处，眯着眼睛说：“你怎么办，该问我的么？”说罢，踱回太师椅，又正襟危坐了下去。

“我那女人，不知书不达理的，是个庄稼婆的胚子，实在不配老爷喜欢她呀！老爷还是恩典恩典，让她跟我回去吧……”他急了。

“虎义山庄”庄主抬起一只手，表情威严地制止他说下去，朝一扇门唤道：“小俊，你就出来见他一面。”

红绸门帘挑处，小俊姗姗地走了出来，看他一眼，那目光使他感到漠然无情。

她并未走向他，而走向“虎义山庄”六十多岁、白发银须的老庄主，垂头娉立太师椅旁。

道貌岸然的“虎义山庄”庄主，握起小俊一只手，微微笑道：“他刚才说你不知书达理，是个庄稼婆的胚子。可在我眼里，你

是粉面桃花人儿，香肌玉肤俏娇娃。你要跟随他回呢？还是留下伺候我呢？你只管实话实说，我保证顺了你的心意，绝不为难你。”

小俊一歪身子，依偎在“虎义山庄”庄主怀中，撒娇作俏地嚷：“我不跟他回去，我不跟他回去……”

此时的小俊，与初入“虎义山庄”时，又大不相同，不但一身绸缎，而且描了眉，涂了唇，盘了好看的发髻，活脱儿一个画上的古美人儿。指上套金戒，双耳垂玉环，一拨楞头，那一对玉环便晃动不止。

他由急而气了，上前一步，愤愤地吼：“你这骚货！别忘了我是用能买下一头毛驴的钱娶的你，天皇老子面前你也是我的女人！虎义村全村都可为我孙小闷儿作证！”

“住口！”“虎义山庄”庄主怫然变色，厉声呵斥道；“你怎么敢在我这里口吐粗话？造次的东西！好吧，我替她还你买一匹高头大马的钱！……”说着，从小俊指上捋下一个黄橙橙的金戒指，抛在地下：“拿去快滚，再敢来纠缠，我把你绑到县警署去！”随即起身，拥搂着小俊，踱入另室去了。

片刻，一阵调笑之声，灌入他耳中。

护院的替他从地上捡起那金戒指，塞在他手中，一边将他推出，一边低声说：“识相点，走吧，走吧！”

他懵懵懂懂地一直被推出庄院。

从那一天起，孙小闷儿成了一个酒鬼，继而又成了一个赌鬼，甚至还在县城里嫖过几次下等娼妓。他不甘忍受夺妻之辱，却又惧怕“虎义山庄”庄主的势力，不敢告状，也不敢报复，只有作践自己的份儿。何况小俊的委身，不是被逼迫，是自愿的投

靠。何况周成果对他不算霸道，给了他一个金戒指。那是一个赤金戒指，还镶有一颗小钻石。卖了它能买一匹高头大马，或再娶一个女人。他因得到它而有钱作践自己，是他自己的责任。即便告到哪儿去，遇到了一位清官，只怕没理的也是他，落得个败诉的下场。

“虎义山庄”庄主赏赐他的那一小片边地，渐渐荒芜了。金戒指变卖的钱，很快就喝光赌尽了。他成了一个“花子”。

隔年八月十五，“虎义山庄”庄主带着小俊回县城，他混在看热闹的村人中，又见到小俊一眼。她与“虎义山庄”庄主同坐一辆马拉轿车内，发现了他像个鬼似的在人群中死盯着她，似乎抖了一下，随手放下了轿帘。

就在那天夜里，“虎义山庄”起火了。那场火好大。虎义村人听着锣声，望着火光，都不出家门。四个护院的，一桶桶从院中的深井摇起水泼救，哪里能泼得灭。一夜工夫，“虎义山庄”烧为废墟。

两天后，孙小闷儿被县警署五花大绑逮捕去了，经过几番拷问，他终于招认，那火是他放的，被判死罪，只待执行。

于是他成了全县老百姓心目中一个有血性的敢于反抗压迫的英雄人物。他为报夺妻之仇，如何深夜翻墙越脊，潜入“虎义山庄”，如何被护院的发现，力敌四人，打得他们屁滚尿流，如何望着大火冲天腾起，仰空长啸，哈哈大笑……民间传闻，不脛而走，活龙活现，颇近于诌书咧戏者们神吹的“三侠五义”。

其实那火不是他放的，他是因受不了皮肉之苦，屈打成招。死罪已定，英雄也是一死，狗熊也是一死，何英雄而不为呢？他这么一想开了，遂索性在狱中硬充起英雄好汉来。

也该着他命大，那一阵子县里并不太平，闹起了游击队。就在他将被处决的前一天，游击队偷袭了县警署，砸了大牢，把他和押在牢里的几名游击队员一块儿救了……

三年后，县城解放。商会会长周成果没来得及逃走，以汉奸罪受到公审，枪毙了。小俊呢，已成为六姨太，作为敌伪家属成员，被临时收容管制。

流浪外地的孙小闷儿回来了，找到刚刚成立的县委，要求将小俊领家去重新当老婆。他声泪俱下，哀哀述说，当年小俊是怎样被骗进“虎义山庄”，又怎样被逼被迫，才不得不委身于周成果的，以及他后来怎样怎样企图营救小俊脱离虎口不成，放火烧了“虎义山庄”，被判死罪的英雄事迹。

县委派人去虎义村调查，查明小俊原是穷苦人家的孤女，曾与孙小闷儿结为夫妇也属实。再进一步讯问小俊，小俊哭成小泪人儿似的。更将自己辩白为一个受迫害的劳动人民的遭遇苦难的女性。而且周成果的一切罪恶，也的确与她无涉。问她愿不愿重新跟孙小闷儿过日子？她说她求之不得。县委便释放了她，承认她与孙小闷儿的夫妇关系，纯是被万恶的旧社会拆散，在新社会理应得到恢复。至于她嫌贫爱富，自愿委身周成果一节，周成果已死，孙小闷儿替她辩护得一清二白，只有天知地知，她和孙小闷儿心中知道了。

孙小闷儿并没有忘记当年在“虎义山庄”受到凌辱那一幕的真实情形——他至死也不会忘记。他对小俊的仇恨，是强大于他对周成果的仇恨的。他并非是个没有复仇的心理的人，他在梦中都渴望施行报复的，不是周成果，而是小俊。他认为周成果比小俊有人味，金戒指是这一认识的基础。他那农民的头脑中，对小

俊产生了颇讲究手段艺术的报复步骤。

小俊又成了他的女人后，起初他对小俊的恩爱依然不减当年，只字不提她当年背叛了他的过节。使小俊对自己当年的所作所为悔恨不已，变得像他的奴婢。

他也依然指望小俊给他生个儿子，留一条根。小俊却接连给他生了三个女儿。他不死心，比当年耙弄“虎义山庄”庄主赏赐给他的那一小片地还勤劳，在小俊身上百折不挠地播种。到了一九六〇年，终于有了可喜的收获，小俊生下一个儿子。她自己成了半老徐娘。三个女儿，一个九岁，一个七岁，一个五岁。

儿子便是孙喜禄。儿子长到三四岁，不再需要母亲的奶汁也可活下去了，父亲的目的已经达到，对母亲的报复步骤开始实行了。

他无缘无故地虐待她，动不动就打她骂她。报复由于压抑了十年之久，一旦实行起来，变本加厉，冷酷无情。

小俊不堪忍受的，不是他的打骂，而是他对她的心理虐待。这是特殊的报复。每到晚上，干了一天农活的小俊，便在他的威逼之下，盘腿坐在炕上，坐在他对面。他怀中抱着儿子，命三个女儿围坐自己身旁，对小俊喝道：“开讲！”她就得讲她当年怎样怎样嫌贫爱富，无耻投靠周成果那段经历。从第一天进“虎义山庄”讲起。

“你第一次见到那老混蛋时，他穿啥衣服？”

“你自己穿啥衣服？”

“他对你说的啥话？”

“你咋回答的？”

“你心里咋个想法？”

他一次次打断她，威逼她讲得详细。她回忆不起来，他就怒骂：“骚婊子！我揍死你！”尤其他进入“虎义山庄”找她那一幕，在他的咄咄威逼下，她不得不讲的格外详细。再现这一幕，对于他造成的似乎已不再是耻辱，而是不可思议的兴奋。有时他甚至放下儿子，蹦到地上，端坐破凳子上，学摩当年“虎义山庄”庄主的神态。将大女儿也扯下地，推到门旁，代替当年的自己。威逼小俊重现当年故态……如同排演戏一般。从小俊在儿女们面前无地自容的羞耻之中，他体验着一种特殊的乐趣和快感。随后，他接着山呼海啸地胡吹自己火烧“虎义山庄”，大堂之上视死如归，里应外合越狱而逃的英雄事迹。久而久之，他成了女儿们和儿子心目中高大的英雄人物。小俊则成了女儿们和儿子心目中“贱妇骚货”，在家庭中被日渐长大的儿女们所不耻。

儿子九岁那一年，罪孽难恕的母亲死了。大姐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急风暴雨”中出嫁了，两年后二姐也出嫁了，四年后三姐也出嫁了，三个姐姐都嫁到了外村。不知为什么，她们出嫁后，谁也没回来看望过父亲，却都回来给母亲上过坟。都曾求村人将弟弟从家中唤出来，在村外见一面。

少年时期的孙喜禄，曾记得大姐有一次对他说：“咱妈固然不好，但终究是咱妈。咱爸比咱妈更让人瞧不起，他不是人！”

大姐这话是在母亲坟前对他说的。天上潇潇下着清明雨，地上的草刚刚长出，大姐脱下衣服，让他撑开遮雨，才烧着带来的黄纸。

大姐呆眼瞧着黄纸烧尽，又喃喃地说：“咱们姐弟几个命都不好。要是现时还没解放，咱们都出生在老周家，不知该多么享福呢！你将来也保定做了虎义山庄的少庄主。”

大姐走后，他独自来到“虎义山庄”的废墟上，坐在一堆残垣上，想象着当年的情形，想象着自己成了它的少庄主。竟想得出了神，衣服被雨淋得湿漉漉的也不觉得……

从那一天起，“虎义山庄”的废墟，成了使他着迷的地方。由孙小闷儿变成了孙老闷儿的父亲，在母亲死之后，没什么认为更有意义的事情可做，沦为落后社员，混着吃大锅饭而已。闲来无事时，也常带他来到废墟，喋喋不休地向他讲述“虎义山庄”的外观内构，填补自己的空虚，丰富儿子的想象。可以认为这是一种“阶级教育”，但在儿子心理上起到的却是相反的效果。孙喜禄越思忖大姐对他所说的那番话，越觉得“解放”这个词，对自己实在是非常不幸的命中安排。

今天，已经当了副总经理的孙喜禄，要在这片废墟之上建起一座虎义村独一无二的高宅深院，可以说是要实现他自小的一个理想。

他征得了全村诸方面的同意后，才告诉他的父亲。

已经六十六岁的孙老闷儿，体格还很健朗。一面独自慢斟慢饮儿子给他带回来的好酒，用依然有力的双手津津有味地撕吃着儿子带回来的烧鸡，一面认真听着儿子的全盘打算。

儿子胸有成竹地说：“院子可以围得和当年的虎义山庄那么阔，房子呢，盖个五六间就行了。盖得高大宽敞些，我画了个图纸，爸你看中意不？”

孙老闷儿在裤子上抹了抹油渍的双手，接过图纸认真看了半天，抬头轻蔑地瞧着儿子，用批评的口吻说：“你这不过是想盖个庄稼人的院套，连当年虎义山庄一个角儿的气派也比不上！”

孙喜禄笑道：“就这样没有两万元也盖不成啊！盖成了，还不得一万元才能布置起来？我要是有人家当年周成果那么多钱财，比你还想恢复一座虎义山庄的原貌！”

孙老闷儿沉默片刻，忽然问：“喜禄，你这二三年内到底发了几万？”

孙喜禄略略一怔，反问：“爸你知道这个干什么？”

孙老闷儿教导地说：“解放后，我算看透了一个理儿，中国人，谁富了，谁不得好结果！你若只闹腾到手那么二三万，且莫盖什么宅院的，你要学会藏富，我在这破屋子里住了一辈子了，你一个月回来看我一次，有我不不断的酒喝鸡吃，我死在这破屋子里也没啥怨言了！你呢，还不如在县城里花个几千元置下两间房，永远脱离虎义村的水土……”

孙喜禄也给自己斟了一盅酒，一口吸干，撒下一只鸡翅膀，咬了一口，细细嚼咽下去，抹抹嘴唇说：“爸你犯不上操心这许多！我自有我的主张。我也不那么傻，会将钱全部都用在盖房子么？房子总归是要盖的，而且要盖得让全村人人羡慕！一盖起来，我就和春萍结婚！”

“春萍？……”孙老闷儿刚刚端起的酒盅又放下了，好生奇怪地问，“她不是都跟强华订亲了么？”

“如今不时兴订婚这种事儿了，法律也不维护这种事儿！春萍已经跟我海誓山盟了！”儿子得意洋洋地回答。

“要论春萍的模样，那当然是百里挑一的，她配得上你。不过……听说强华参军走前，她也和他海誓山盟了呀！怎么，全村人人皆知的事儿，单你不知？……”孙老闷儿频频摇头，对儿子的得意表示出旁敲侧击的告诫和顾虑。

“我知道。”儿子坦率地说，“不过那又怎样呢？好看的姑娘，谁最终追求到，谁是强者！”儿子由得意洋洋而高傲万分了。

“嗯？”孙老闷儿颇为严肃地品味着儿子的话，觉得霸道，亦觉得不无道理。一阵酒力冲头，思维朦胧，难以撑持，由着酒力缓缓放倒了身体，顷刻酣睡过去。

孙喜禄巴不得结束这场谈话。他本想与父亲商议盖房子的事，希望木石瓦一身三匠的父亲给自己出点高明的主意，父亲却将话题扯向春萍了，使他大为别扭和扫兴。

他信步踱出家门，不知不觉走到了那片废墟前。月光如水，村中鸡犬安宁。残垣断壁，死树荒蒿，流萤惹草，蝙蝠横飞，萋迷颓败之中，森森地似乎生出几缕侵人鬼气，他不禁打了个哆嗦。

父亲说得很对，他将要在这片废墟上盖起的，不过是一座农家的大院套，比不上当年“虎义山庄”的一个角。要恢复当年“虎义山庄”那气派，没有百万富翁的雄厚资财，起码也得有三四十万的经济基础。可他这几年惨淡经营，不过才折腾了九万多元，能在这片废墟上盖起一座百年永固的农家大院套，已算了却他一桩事业了。

他又想起当年大姐在母亲坟前对他说的话。姐姐说的也很对。他们姐弟四人命不好，生不逢时，若中国的历史至今并未发生解放了这个翻天覆地的大变化，他肯定不会是孙家的根，而是周家的人。现在也肯定做了“虎义山庄”的少庄主，那将是怎样的荣华富贵？怎样的人生？他同情起自己，也同情起母亲来。当年，在父亲的影响之下，他对母亲曾极度鄙视过。他当年是将父亲的回忆，当作“阶级教育”来接受的。几乎可以认为，他是在

父亲的“阶级教育”之下长大成人的。可是父亲当年对他进行的这种“阶级教育”，十年前就开始渐渐转化了，使“虎义山庄”这片废墟，在他心目中变成了人间天堂的遗址。他勾留于此时，常常对它的当年产生一种膜拜顶礼的心情。

此时他又产生了这种心情。在他的幻觉中，废墟不复存在，“虎义山庄”逼真而现。一室一物，皆似父亲对他描述过的样子。他自己，变成了当年的“虎义山庄”庄主，春萍则变成了当年的母亲。她身着母亲当年的衣饰，俊俏胜过母亲当年十分。如果强华来找她呢，他也将照样从她手上撸下一个金戒指抛给他。另外呢，还要给他一大笔钱，一万？一万太少了！给两万！对他说句什么呢？——“喏，走吧，再也不许来见春萍！”不，还是什么话都不要说的好。高傲地矜持地将钞票——两捆——不，一千元一捆，应是二十捆，一一摆在桌上，整整一桌面，对佣人——当然是有佣人的——使个高贵的眼色，佣人就推着强华到桌前收钞票——得用衣襟兜。将把个强华诚惶诚恐得怎么样呢？……

忽然，远处的残垣断壁后发出了一阵响动，使他一惊。觅声望去，绰绰约约的分明有个人影迅速蹲下。

他周身的汗毛耸立起来。他是不信鬼的，但那个人影因为太可疑而竟有些使他感到可怕。

“谁？”他喝了一声，顺手从眼面前的断壁上操起一截砖头。

静了片刻，人影藏处毫无反应。他以为自己眼花了，凭空的疑神疑鬼。

他吸着一支烟，心中暗暗盘算，雇五六个村人，三四天内，能否拆除这垛垛残垣断壁？能清理出多少旧砖？够不够砌院墙？如果够，就可省下一千多元钱。盘算了一番，他自信虽然为取得

在这片废墟上营建的权力，花了四百元意思钱，却是占便宜的。

钱是很重要的东西。他想。能省就省。他已将现如今的社会研究透，那些有权者，可以利用权贪得无厌的为自己捞钱。他不是有权者。他明白这一点。他更明白，无论怎样折腾，他这一辈子都休想成为一个有权者。但只要有钱，足可以反过来借助某些掌握在别人手中的权力，达到他的目的。权就是钱，这是现如今一些有权者的信条。钱就是权，这是他的信条。他如今若没有九万元钱，能占有了春萍的心么？他三年前如果不是靠当“倒爷”赚了一万多元，县里那些有权者的公子们，能瞧得起他，和他交朋友，合伙做买卖么？他能有当上友联拆船公司副总经理的出头之日么？

当初，他们是利用他。利用他的钱作资本，从广州、上海、北京向这个不大不小，还土正洋的县城贩运进了几批时装和进口电视机、录音机、录像机，赚了很可观的几大笔钱。他们论功分红，每人至少都揣入腰包二三元。用经济学的术语讲，他们这叫“无本经营”。用老百姓的话讲，叫“套白狼”。

他是违心与他们合作的，因为一旦亏了，蚀本的是他自己。他们并不遭受一分一厘的损失。但他又不能不与他们合作，因为他们抓住了他这个“倒爷”一些违法的把柄。如果他不付出全部的本钱与他们合作，他们则必告发他，那么他的全部本钱将被没收，可能还要被判刑，他们当初就是这么威胁他的。他相信他们说得到做得到。尽管他那些被他们抓住的把柄，按照法律，不足以判他的刑，但他们非要治他于被判刑的地步，他便逃不脱。他们治他易如反掌。只会有人幸灾乐祸，绝不会有人替他打抱不平。

他本人在那几次买卖中，并未获得什么实际的好处。后来他们还不肯将本钱还他。他们对他威胁利诱，软硬兼施，逼他用他的钱与他们合开一个小商店。他们确定的一个店面，在市场街，一百多米的三间房屋，打通后，修缮了一番，挂出了一个牌号——“海燕青年商店”。白日经营百货，晚上挂出另一个牌号——“海燕青年俱乐部”。放录像，搞舞会。一个时期内，曾将全县青年天天晚上吸引了来。半年后，他们一个个也都成了万元户，才将本钱归还给他。他仍没得到什么实际的好处。他们蛮横地利用过了他，却想将他驱逐出“海燕”！

他不甘白白被他们利用，他开动脑筋，也想利用利用他们。这想法的初衷，纯粹是为了进行变相的报复。本县农村，盛产枸杞，他便在枸杞上打主意。主意思谋成熟，他主动去找他们。开门见山把自己的打算告诉他们：要往广州长途贩卖一批枸杞，希望得到他们帮助，利润四六开。要他们帮的忙微不足道，给他开几张介绍信。他们见有利可图，给他开了“海燕青年商店”的介绍信，本县土特产公司的介绍信，县委县政府的介绍信。有填写了的，有空白的。甚至还给他开了一张县公安局的介绍信作为护身符。他了解宁夏的枸杞在广州被视为王牌货，极受重视养身之道的广州人的欢迎。先跑了趟宁夏，贩运回了五百斤宁夏枸杞。之后雇了辆马车，走村串乡，以极便宜的价格，买回了大量当地枸杞。两批枸杞混杂一起，装以塑料袋，每袋一斤，贴上有在本县印刷厂印制的写有“宁夏特产”的商标，又雇用一辆卡车，直接从公路运往省城火车站……

他做这桩买卖，既违法又冒险，而且昧良心。但为了能与他们斗一回智，他不顾一切。

一个月后，他回来了，一副沮丧的样子去见他们，告诉他们——这桩买卖彻底亏了，枸杞一斤也没推销掉，本钱全部赔光，“四六开”一开也开不了啦。

实际上他的运气很好，加上他做“倒爷”长期积累的宝贵经验，还有他们给予他的种种介绍信起重要作用，这桩买卖他就做成了，赚了将近三千元钱。

他一方面骗了他们，一方面散出风去，借别人之口，传达于他们之耳，使他们明白，他们是被他骗了。

于是他们便找他算帐，他不再撒谎，承认骗了他们，承认是想也利用他们一次。甚至承认他们对他们具有的报复心理。

“我是故意让你们知道你们被我骗了的。我不散出风去，你们怎会明白受骗上当？”他骄傲地对他们说，“现今的世道，发财还不容易？利用人还不容易？骗人还不容易？我利用你们，骗你们，不是为钱，是为让你们清楚，我孙喜禄不是个简单的‘倒爷’！我有发财的脑筋，发财的手段！你们要做这桩买卖，未必会如我一样马到成功！你们要想发财，我是你们用得着的人物！你们尊尊敬敬地利用了我，我不但保你们一个个衣兜里揣满钞票，还保你们坐享其成，省了多少买卖心机！只可惜你们小瞧了我，对我孙喜禄不够意思！我孙喜禄虽是个农村人，可毕竟在买卖江河中玩闹了几年，还没做过亏本的买卖呢！”

他这一番话，说得他们面面相觑。

他拿出一本帐，交给他们，又说：“明人不做暗事，一笔笔帐我都记着呢！这次赚了三千多元，明天你们来取钱！我孙喜禄一分也不留，全归你们！一句话操百总，我孙喜禄这次做买卖不是图钱，是要你们领教我做买卖的本事！”

他们不禁对他肃然起敬，向他赔礼，因为小瞧了他而感到惭愧，并拉他去下馆子。在酒菜桌上，按年龄排名次，他们开始尊称他为“二哥”，表明从此视他为自己人。

他“君子一言，驷马难追”，第二天当真将三千多元主动送给了他们。他们见他如此仗义，格外敬重他了。自那以后，他依靠了他们，或者说利用了他们，买卖越做越大，越做越兴旺。而他们衣兜里揣满了钱，越发觉得他们是他们离不开的人物。乐得月月只拿钱不操心，由他打着“海燕青年商店”名正言顺的旗号折腾。有了什么麻烦，他们则为着共同的利益前仆后继去排解。而什么麻烦事端，经他们甚至他们各自的老子出面排解，也就不成其为麻烦。

钱，将他这个虎义村农民的后代，同县城里的太子们牢牢地捆在一起。为了钱，他们利用着他，还要长久地利用下去。他利用他们，也希望长久地利用下去。他仰仗他们，他们维护他，他和他们都明白这种彼此利用，互相带来好处的关系，是他与他们之间的真正关系。除了这一层关系，他与他们之间不存在别的关系。但他和他们都同样需要这种关系，依恋这种关系，爱护这种关系，尽心尽意巩固这种关系。他们甚至并不对他讳言这种关系，甚至时时对他提醒勿忘这种关系。他也是，他们为着他们的利益，而授于他极大的权力，热情支持他头脑中产生的一切能赚钱的想法，无论这想法合法不合法。他为着他的利益，而经常将他们的衣兜塞满钱，满足他们对钱的无底洞般的贪婪，获得他们彻底的信赖和欢心的称赞。可以说他是他们的奴仆。也可以说他们是他的奴仆。他和他们又都是钱的奴仆。因而一种足可与他们平起平坐的优越感从他内心里油然而生。所不同的是，仅仅是

——他们有了钱，是为着他们的今天，为着他们的今天的吃喝玩乐，并不存在替他们的子孙后代着想的义务。而他有了钱，是为着他的明天，为着他将来的生活可靠的经济基础，肩负着替他的子孙后代着想的神圣义务。他们有了钱是为大把大把地痛痛快快地挥霍，他赚钱是为了一笔一笔地与日俱增地积攒。除了必要的摆阔，他是从不浪费钱的，比如花一千七百八十九元给春萍买一台尼康照相机，他认为便在必要之例……

赚钱并不真很容易。恰恰相反，他已感到很累，太费心机，有时也太昧良心。所以他想积攒到了一个非常可观的数目后，就退出他们的圈子，过一种无忧无虑的，富贵散淡的生活。这个数目究竟是多少，他尚未确定。他付出一笔钱，是可以给自己买下一张县城的户口卡的。现如今一个人只要有钱，没什么办不成的事。有钱能使鬼推磨，此话不假。然而他却并不想做一个县城里的人，更不想做一个大城市里的人。不知为什么，他仍愿做一个虎义村人，做今日的“虎义山庄”庄主。也许是父亲那种特殊形式的“阶级教育”在他头脑中打下的烙印太深了？也许是当年大姐对他说过的那番话早已成了他活着和奋头的目标？也许他非常清醒——像他这样一个人，即使有了十万八万的，在大城市里，也算不上个人物，永远获得不到真正的敬意？……

远处的残垣断壁后，忽然又一阵响动。

“谁？”他又操起了刚才放下的那块砖头。

“谁？”他自己的声音，在残垣断壁间回响。

他壮着胆子朝那可疑的地方大步走去，要弄明白是个人是个鬼。

是个人。他万料不到，是强华的老母亲。她在一堵宅基下站

了起来，一张布满皱纹的脸，被月光照耀得惨白。一双咄咄的老眼，闪着阴冷的光。

他觉得比见了个鬼还可怕。

“大娘，你……到这儿干嘛？”那双老眼中投射出的阴冷的光，逼视着他的眼睛，使他内心里一阵发毛。

她不说话。

她的一只手背在身后，分明拿着什么不愿让他看见的东西。

难道她想在这儿的哪棵树上吊？

“你手里拿的什么？”他又问。暗想：肯定是上吊的麻绳吧？可她为什么要今晚上吊呢？而且要在这即将盖起他孙家院落的地方？

那老太婆的样子，与其说是怀着寻死的念头，不如说是包藏着什么险恶的动机！她有点咬牙切齿地瞪着他。

唔，是了，是了！她肯定是知道了春萍和他之间的事。春萍告诉了她？还是她的儿子强华写信告诉了家里？她是替儿子悲哀？还是替儿子进行报复？肯定是要替儿子进行报复！否则她为什么偏偏要到这里来上吊？

“你这个老太婆！你安的什么坏心？你回家去！不许呆在这儿！”他气愤起来，推她离开这里。

她被驱走时，将拿在手里背在身后不愿让他看到的那东西抛向一堆瓦砾。

他愈加感到可疑，去寻找她抛下的东西，以为是截麻绳，却没有发现麻绳，倒发现了一个柴棍刻成的半尺大小的木偶。

“站下！”他喝住她，厉声问，“这是什么？你为啥要扔在这里？”

“是恶煞鬼符！”老太婆冷笑道，“你拆散我儿子和春萍的婚姻，我让你和春萍住进了新宅也天天夜里不得安宁！恶煞鬼早晚晚会吃了你们的心肝五脏！”

原来她不是要在这里上吊寻死！

她那冷笑使他从内心里打怵。

“你……你这个老东西，好恶毒！……”他立刻将那不祥之物丢在地上，狠狠用脚踏踏，无奈是木头，踏踏进了泥里，却丝毫未坏。

老太婆哼了一声，恨恨地说：“使劲儿跺吧，踏吧！它入了泥里，到时候才逞凶呢！”

他又弯下腰，将它从泥土中抠出，放在一堵断壁上，用砖头砸。

砖头碰碎了，它仍是完整的。

“实话告诉你，老孙家的小子！不止这一个，我在这里四处埋了五六个！”

“你！……”仿佛听她说在这里埋了五六颗地雷，惊心动魄。

“恶煞鬼，恶煞鬼，利利的手爪刀子嘴，吃我仇人的心肺啃他的腿，叫他早早把命归……”老太婆口中念念有词。

他一甩胳膊，将那不祥之物远远抛到别处去了。

“扔了也没用，我回家一念叨，它还会从别处回到这里，让这里将来变成一座谁人住谁人恶死的鬼宅！……”

老太婆发出几声令人毛骨悚然的冷笑，从从容容地走了，像个鬼影飘逝。

他四周看看，仿佛每一堵残垣断壁之后，都随时会出现一个恶鬼狰狞可怖的面目似的。他心中产生了一种极大的恐惧，也快

步离开了这旧庄院的废墟。

回到家里，见父亲还未醒来，蹙在炕上，呼呼地打鼾。他忽然感到了从未感到过的咄咄逼人的孤独。一阵风声惹起的微小响动，都会使他心惊肉跳。

他坐在炕上吸着了一支烟，刚吸几口，就神不守舍地扔在地上，也不踩灭，起身离开了家。

他向春萍家急急走去，他觉得今晚格外需要她，需要与她温存一番，才能驱除从那旧庄院废墟上带回来的邪气。

他没进春萍家院子。他在她家房后，敲她屋子的后窗。

“谁？”春萍诧异的声音。

“我……”

“喜禄？”

“嗯。”

片刻，后窗敞开，窗口出现了春萍喜悦的脸，被披散的秀发裹着。

“有事儿？”

“没事儿……今夜……我一个人……睡不着……”

“我……也是……”她本能地诱惑人地抿嘴笑着。

他听出这话是对他的怂恿，便灵敏地从窗口往屋里爬。

她赶紧搬只高凳在窗下给他垫脚。她披着的一件小布衫滑落了，她正欲捡，他已进到屋里，如饥似渴地将她紧紧搂抱住了。

“别……让我穿件衣服……”她嗫嚅着，却并未抗拒。

“你都是我的人，还羞什么？……”他低声说，抱起她，走到炕边，轻轻放她在炕上。

她一动也不动地躺着，月光从窗子洒进屋里，映着她那赤裸

的雪白的身体。她闭着眼睛期待他。

他急切的脱光自己的衣服，一下子就扑在她身上。一阵狂乱的满足后，弥漫在他内心的那种不可名状的孤独感和恐惧感消失了，他搂抱着她昏昏然地渐渐入睡。

“喜禄，咱俩结婚后，你得担保让我妈我爸也过上享福的日子……”她温柔地说。见他睡了，知他没有听到自己的话，便将他的手臂从自己身上放下，翻到一旁去，侧身躺着，呆呆地瞧着他，心中暗想：我读高中他当“倒爷”的时候，我曾多么瞧不起他啊！而现在我甘心情愿把自己给予了他！人啊，到头来还是要做现实的俘虏，享福的日子在眼前，错过了机会才是傻瓜呢！其它都闲扯！

另一间屋里，春萍爸赤脚从屋门前退回，坐到炕沿上，继续聆听了一会儿，捅醒春萍妈，小声说：“喜禄那小子又来会咱春萍了！还没结婚，叫外人知道了，总归不好……”

春萍妈狠狠在他胳膊上拧了一把……

孙家新宅动土开工那一天，虎义村又轰轰烈烈地热闹了差不多整整一天。解放了——这件中国历史上翻天覆地的大事，在虎义村也并没有引起如此这般的热闹。人民公社的成立、“文化大革命”、“四人帮”的粉碎、“三中全会”，都没有在虎义村引起如此这般的热闹。虎义村人习惯了只是默默地接受世事沧桑的变迁。因为所有这些世事沧桑的变迁，迄今为止，还并未给他们带来非常实际的好处。三中全会后，他们的生活虽比“四人帮”时期过得强了些，但也不过是解决了最低水准的衣食温饱而已。虎义村的老辈人们掐指一算，虎义村近四十年没发生过什么热闹

了。只有当年县城里的商会会长在虎义村动土开工建造“虎义山庄”时的情形，才能与孙喜禄在“虎义山庄”的废墟上除旧立新的气氛相提并论。

为了镇压强华他妈在废墟各处理下的恶煞鬼，孙喜禄毫不吝啬地又花了一千多元营造喜庆的气氛。按照预先拟好的程序一项项进行下去。

先是放鞭炮，鞭炮声足足震天价响了半个时辰，崩碎的彩纸屑雪片似的覆盖了废墟，硝烟味儿经久不散。

随后演奏乐曲。乐队是“友联拆船公司”他的那几位哥儿们替他组织的。一个个身着西服，颈系领带，大鼓小号，很煞有介事。吹奏的当然是流行歌曲。虎义村的男女老少权当这是喜禄为他们花钱雇的公演节目，观看得非常起劲儿。

接着是县领导致贺词。一位副县长热情奔放地对全村人讲了一番“要使一部分人先富起来”的理论，号召全村人要向孙喜禄学习，自己摘掉穷帽子，作改革新时代的促进者。这位副县长不是别人，正是范桂兰的公公，他的一位哥们儿的父亲。所以大驾屈尊，前来给他捧场。

再接着，是动工剪彩仪式，剪彩者当然是副县长。剪了彩，从他手中接过一把崭新铁锹，象征性地掘了第一锹土。他的几位哥们儿，“友联拆船公司”的总经理、理事们，依次照做，或掘一锹腐土，或扬走一块碎砖。

其后，孙喜禄亲自向村人们颁发纪念品——一枚小小的飞凤形的纪念章，他虔诚之至地给每一个男女老少别在衣襟上。颁发完了，他发表了一通十来分钟的演说，大意是希望得到全村人的鼎力协助云云。

最后，他宣布全村大会餐开始，将气氛推向了人人兴奋之至的高潮。村中十七户人家的院子里，搭起了十七张临时案条，算是桌子。从县城各饭店分别请来的烹饪高手，八仙过海，各显其能，在室外的锅灶上，煎炒烹炸出了一道道菜，被十几个半大孩子，穿梭往来端送到十七张桌子上。熟食烟酒是用卡车从县城拉来的，管够人们吃喝。过年过节，虎义村人哪家哪户也没这么山吃海喝过，他们交口称赞孙喜禄乃全村第一慷慨大方之人。可谓一人富了，不忘全村。

孙老闷儿清静惯了，照例独自坐在自家旧宅破屋的炕头，一个人不慌不忙地守着小炕桌受用。

唯有强华一家人，足不出户，嫉妒而又凄凉地从窗口望着外边的热闹。

强华爸蹲在厨房，守着锅台，唏溜唏溜地喝小米粥，喝干一碗，又盛一碗。

猜拳行令之声一阵阵从外边传进屋来。

强华妈冲到厨房，对强华爸骂道：“老东西！你就不敢出去么？”

强华爸放下碗，瞅了她一眼，反问：“出去干啥？”

“出去扫扫孙喜禄那小子的兴！”

“怎么个扫他的兴？”

“当场对面，你问问他，霸占了别人的媳妇他怕不怕报应？”

“他霸占谁的媳妇啦？”强华爸装糊涂。

“你个老东西！他霸占了你儿子的媳妇！”强华妈火了，从锅台上拿起碗，狠狠摔在地上，将一只大白瓷碗摔为三瓣。

强华爸倏地站起，甩手就扇了她一耳光，怒冲冲地吼：“强

华啥时结的婚？你哪辈子有了儿媳妇？没结婚没过门，就不是咱家的人！结了婚现如今还许可打离婚呐，咱们有那权力不让春萍嫁他？……”

强华妈一时语塞，又挨了一耳光，满腔郁火无处发泄，一头朝门框撞去。

幸亏强华妹及时拦住，将母亲拖入里屋，十分勇敢地说：“妈，你别生气，生病了也没人同情咱的。我这就给你出气去！”说罢，拿起脸盆，又操起擀面杖，拔脚往外便闯。

强华爸用身子堵在门口，指着女儿，刷白的一张脸，结结巴巴地说：“你你你……要要出去干啥？”

“我要敲着脸盆骂大街！不骂孙喜禄，单骂刘春萍！骂她嫌贫爱富，朝三暮四！跟我哥海誓山盟订了亲，如今又要嫁孙喜禄，地道是个不要脸的烂货！恨只恨我哥太规矩，当初跟她相好时没……”当女儿的挑眉竖目，一副天不怕地不怕的样子。

“你给我住嘴！”当父亲的脸也歪了，手也抖了，威严地吼，“你迈出屋一步，我打断你腿！我不许你去给我丢这个人！我不信除了她刘春萍，我的儿子这辈子再找不上个媳妇！穷要有穷志气！”

……

春萍这会儿正陪着喜禄那几位哥儿们在他家院子里喝酒，她内心里并不感到高兴。相反，喜禄将排场搞的这么热闹，倒使她很不悦。她敏感到在这热闹的背后，潜伏着的是全村人的嫉妒。全村人虽然此刻一边大吃大喝，一边对孙喜禄的大方表示满意，但很可能在今天晚上，在胃里的东西还没消化之前，就开始诅咒她将要嫁给他这件事。这件事已经不是什么秘密，村人们夜

里也是睁眼睛的。喜禄五次三番黑天半夜像贼似的溜进她屋里，或钻门或跳窗，并非只有她的爸妈知道。她本没有勇气今天在全村人面前亮相，可喜禄需要她帮忙张罗这张罗那，她又不好推脱，袖手旁观。喜禄央求她来他家院子里充当陪客，她也不得不来。他们在他们面前拘束得要命，既怕怠慢了他们，又怕过份热情，被他们轻视。更怕被他们认为，她欲嫁给孙喜禄，除了图钱再不图别的。可是不图钱，不图能过上一种享受的生活，她从喜禄身上，究竟还有什么另外的东西希图呢？她头脑中盘绕着这些想法，扪心自问，首先自己便有些瞧不起自己了。她是在强作欢颜，虚意周旋。

周旋之间，范桂兰的丈夫，当着喜禄面，握住她浑圆的手腕，郑重其事地说：“常听桂兰提起你，第一次见面，来得匆忙，没带什么见面礼，就送你我的金项链吧！”说着，从脖子上取下金项链，套到了她的脖子上。她感觉他那只手，顺势在自己脖颈上抚摸了一下。替她将项链放进领口时，他的手触到了她的乳房，她脸色顿时绯红。

“这……这我不能收……”她讷讷地说，欲挣脱她的手。

他却将她手腕握得更紧，对其他人说：“你们也把手上脖子上的玩艺摘下来吧。”

“没太值钱的，拿去！”

“送给喜禄嫂，高兴！”

“称喜禄嫂还早啊！”

“早不早，你知道？这得问喜禄……”于是他们哄笑着，纷纷摘下金戒指金项链递给范桂兰的丈夫。

范桂兰的丈夫就一一替她套在手指上，挂在脖子上。他的手

就一次次顺势抚摸她的脖颈，一次次在往她领口内放项链时，触碰她的乳房。

她羞也不是，恼也不是，只有任他摆布的份儿。

喜禄一旁瞧着，默默地笑。那笑也说不上感到高兴，也说不上感到发窘。

一幕小插曲过后，她脖子上挂了四五条金项链，双手指上套了七八个金戒指。

范桂兰的丈夫，这才放开她的手腕，一本正经地瞧着她说：“顷刻间我把你武装起来了，也不谢我一句？”

“多谢你的好意！”她说，虽笑着，语调却冰冷。

范桂兰的丈夫也矜持地笑了。他听出了她话里有话，用矜持的笑掩饰他的窘态。

喜禄忽然对范桂兰的丈夫说：“砖石沙土，还有木料，二哥可就全指望四弟了！”

“没问题，没问题，我早给你张罗齐全了！明天就开始为你源源运来！”范桂兰的丈夫胸有成竹地说。

喜禄以表达感谢的目光望着范桂兰的丈夫，默默举起了酒杯。范桂兰的丈夫也举起了酒杯，他俩轻轻碰一下杯，各自一饮而尽。

范桂兰的丈夫放下杯，点燃一支烟，深深吸了一口，缓缓吐出，问喜禄：“那条‘鲸’，能‘宰’成吗？”

喜禄淡淡一笑，用轻松的语调回答：“合同已经跟港商签订了，它没跑儿！”

春萍早从喜禄口中知道，“鲸”代表一艘船，“宰”代表拆。她瞧瞧喜禄，又瞧瞧范桂兰的丈夫，暗想：这位县长的公子，虽

然轻薄，但却不愧为一个开拓型的当代青年，三句话不离本行，像个能干成一番大事业的人。这么一想，不免觉得自己方才对他不够随和。不就是他的手暗中抚摸了自己的脖颈几次么？不就是他的手指触碰了自己的乳房几下么？自己的脖颈本来长得很白很美嘛！自己的乳房本来很高很丰满嘛！自己本来就有这种种魅力嘛！一个男人因此而对自己动心，很自然很正常嘛！何况他并未多么无礼多么下流，何况若非他，那几条金项链和几个金戒指，能挂到自己脖子上套在自己手指上么？自己是不是太封建了呢？她竟独自想得怔怔出神。

范桂兰的丈夫，这时站了起来，隔着桌子拍了拍喜禄的肩膀，充满信任地说：“二哥，你办事，我放心！”

“对，二哥办事，我们大家都放心！”

“我们办事，二哥也同样放心嘛！”

“来来来，为了‘放心’二字，咱们弟兄几个干了这一杯！”

于是他们都纷纷举起杯来。在春萍眼中，他们真又是豪爽得很，义气得很，相互信任得很了。连她所看不惯的一些作派，也都成了他们本不值得她用批评的眼光去看待用批评的态度去对待的无拘君子的个性了。她受着他们的感染，受着气氛的影响，不由得也举起杯，洋溢着由衷的热情，作出内心里倍觉快乐的微笑，和他们一一碰杯。

他们倾杯而饮。

她便“舍命陪君子”。

一杯啤酒饮尽，“君子”们一个个海量似乎无底，各自复满一杯。喜禄放下矜持，脱去外衣，只穿着件背心，容光焕发，神采愈加飞扬。而她却已两颊绯红，面似桃花，心头撞鹿，苦不胜

支了。

这时，一个七八岁的小女孩子奔来，扯了她边扯边走：“春萍姐，你爸喝多了哩，躺在地下不能动弹了呢。你快去看看吧！”

她听了，不免大为扫兴，大为尴尬，回望客人们一眼，顾不上说句话，快快的匆匆的就相跟了去。

范桂兰的丈夫对喜禄说：“你真不懂事，快也跟去看看呀！”

喜禄经他提醒，便站起身，抱歉地说：“我是该跟去看看，少陪了……”向院子外走了两步，猝然想到，自己如果去了，必引起村人们的许多议论。因为春萍虽是他的人了，但在村人眼中，却依然是那强华的未婚妻。她今天到他家院子里来陪客，已有几分名不正言不顺。他若去了，岂非更加说不清道不明？这么一想，便认为自己还是不去的好。主意一定，佯装脚步踉跄，身子晃了几晃，眼见得就要一头栽倒的样子。

范桂兰的丈夫赶紧上前扶住他，问：“喝多了？”

“这……点酒……哪儿……到……哪儿呀……”他故意地口齿不清，却就势软软地靠在了范桂兰的丈夫身上。

“你是喝多了。”不知范桂兰的丈夫是信以为真，还是明明看出了他的伪装而不点破，扶他一步步走回桌旁坐下，动作麻利地开了一听山楂罐头，劝道：“喝几口罐头汁解解酒！”

他便顺从地捧着那听罐头喝起罐头汁来。

范桂兰的丈夫又道：“你这就要当女婿的，真不能去看看老岳父醉成什么了样？”

“扶……扶我去……”他继续伪装，嘴上这样说，身子却似乎已坐不稳，要往桌子底下滑。

“扶你去？开的什么玩笑！你醉成这样，我把你扶了去，还

不叫别人笑话老少一对儿？我替你去一趟吧。就对春萍实话实说你也醉了，她总不至于怪你不将她父亲放在心上……”范桂兰的丈夫说得很在理。

他含糊地嗯嗯着，心内暗暗感激着范桂兰的丈夫。

“那我去去就来……”范桂兰的丈夫说着离去了。

春萍被扯到那小女孩家院子里，见母亲坐在地上，父亲躺倒在地上，头枕着母亲的双腿，吐了一地一身的肮脏，醉得不省人事。

而院子里那一些男人女人，似乎视而不见，仍在吃着喝着，谈着笑着。一方面，他们见惯了酒醉之人，不以为然。酒醉之所以被虎义村人视为常事，实实在在与他们的生活水平相关。村中的生活仍是封闭式的，平常难得有娱乐的时刻，喝酒便成了男人们最普遍也最开心的娱乐。这样的时刻对他们来说并不多，除了年节，他们没闲暇也没机会开怀畅饮，更其舍不得钱。逢年过节，则必定有许多人大醉一番。何况今天的酒尽是不错的酒，又是可以管够白喝的酒，谁喝醉了更加有情可原。另一方面，他们也是存心看春萍的父亲出丑。在他们心目中，春萍的父亲，已没了人格。让喜禄那小子一回村就钻进自己女儿的房里，不闻不问，他那家可跟暗娼馆有什么区别？老东西把自己女儿当成棵摇钱树！不是个东西！他们好像都已猜测到，废墟上一盖起新宅院，春萍就会成了喜禄的老婆。他们替强华不平，他们差不多是在解恨地大吃大喝，甚至是在故意浪费，糟蹋。似乎这样，也算替参军的强华对喜禄和春萍一家进行了变相的报复。虎义村人仍遵守着订婚这一习俗和维护它的道德原则。

春萍的父亲和母亲，吃着喝着的时候，那心理是与众不同

的。首先他们认为，只有他们才有资格不客气地大吃大喝，因为喜禄将作他们的女婿，而别人们算老几呢？其次他们心疼被大吃大喝的那些平常日子他们舍不得花钱买了吃的食物。那些食物如果留给他们一家人吃，八成半年也吃不完吧？喜禄究竟有什么考虑摆这么大排场设村宴呢？眼见村人不仅大吃大喝，就吃自家的一样开面，而且浪费，而且糟蹋，不唯心疼，以至于暗暗生气了。可他们不是东道主，无权干涉，也只有暗暗心疼的份儿。每道新菜上来，他们便争先恐后，觉着多多地吞咽进自己肚子里才算挽回了些许损失。

他们合坐一张条凳，这种条凳，村中几乎家家都有，缺不得它。抹房子，往房顶晒菜，垒院墙，它是势脚踏高之物。他们坐的这一张条凳，凳腿挺长。他们自己却是短腿的一对儿，坐在上面，四只脚就悬着了。条凳没有横撑，他们的脚踏不到什么，坐的很累。吃喝得也不能算是很在意。其他的人们，则是坐的用砖头垫起两端的木板上。似乎坐得比他们低了一等，实际上脚踏实地，坐得比他们还舒服些。

入座前，这家的男主人，四十五岁的马永乐，客客气气地对他们说：“叔，婶，你们无论如何也得坐这张条凳啊！一来是我们这几个之间，你们是长辈，二来嘛，你们在座，我们都感觉光荣哩！今天虽然是喜禄慷慨好施，但你们二位与喜禄的关系，那是连喜禄在座也得恭敬的呀！这条长凳就代表上座吧，你们不坐上座，我们谁有资格坐上座？”

马永乐一番话，说得春萍妈春萍爸心里怪受用，也不推让，俨然地便似两位特宾，心安理得坐了那“上座”。

其实马永乐明知那“上座”坐一会儿便会使人坐不住，是存

心捉弄他们。

众人刚拿起筷子不久，马永乐又频频向春萍爸劝酒。白酒，色酒，啤酒，几乎是逼着他喝下去不少。而众人不但不为他挡驾，反攻守同盟，对他进行车轮战术。吃喝之间，马永乐给自己的小女儿扯下了一只鸡大腿。她刚接过去，还没吃，就掉地上了。她捡起来，想剥去鸡皮，马永乐夺过，说“脏了，别吃了！”甩手扔给他家的大黄狗了。之后又扯下了另一只鸡腿给她。两只鸡翅膀，也被别人的两只手同时扯了去，他心里很憋气。

马永乐却将鸡头鸡爪放进了他和老伴儿碗里，说：“叔，婶，这是凤头凤爪，在大饭店里是上讲的，无论如何也得给你们吃！”

他气上加气，却又说不出什么气话。鸡头放在了自己碗里，不吃，似乎不领马永乐的一片虔诚，只好认真加以对付。牙齿不好，对付了几口，再想吃块鸡肉，盘子里已不存在。

坐马永乐旁边的王小玉。吃喝一阵，上一次厕所，每上一次厕所，都随手从啤酒箱子里操一瓶啤酒带走。上了六七次厕所，操走了六七瓶啤酒。当然不是喝醉了，将啤酒扔厕所里，不过是借口上厕所，拿回家去了。

他看不过眼，当王小玉操起一瓶啤酒又要上“厕所”时，就冷言冷语地对王小玉说：“怎么你在厕所里，还下边尿上边喝么？”

王小玉火了，反唇相讥：“你管得着么？我吃的是喜禄的，喝的是喜禄的，就是往家里拿，也是拿的喜禄的。你吝啬哪份……”

他被抢白得说不出话来。

“冲你说那不中听的话，我还不拿一瓶，要多拿几瓶呢！”王

小玉变本加厉，一手拿了两瓶，共拿了四瓶，扬扬长长地上“厕所”去。

春萍妈倏地站了起来，嚷叫道：“小玉你个兔崽子，让你白吃白喝，可没也让你白拿！把话挑明了说，喜禄他如今该叫我丈母娘！我有天经地义资格替他照应今天的场面哩！你给我放回来！”

王小玉脸上可就着实挂不住了，一下子转过身，气势汹汹地吼：“你骂谁兔崽子？你骂谁兔崽子？……”那样子，仿佛有可能将四瓶啤酒当成四枚手榴弹朝春萍妈投过来。

马永乐赶忙上前劝他：“小玉你别闹，闹起来大家都不好看。你上你的厕所去！你上你的厕所去！……”息事宁人地将王小玉推走了。

王小玉走出院外，往地上啐了一口，嘟哝道：“哼！拿自己女儿当钓鱼虫，算个什么玩意！”他回家一趟，又去别的院里吃喝了。依然频频操着整瓶的啤酒“上厕所”。他今天是想得很明确也很实际的——占他狗日的喜禄的便宜！不占白不占！至于别人会不会瞧不起他，他才他妈的不在乎。

春萍妈喝了不少银耳汤，也赌着气上了一趟厕所。她是真上厕所。走出厕所，没情绪再回到马永乐家院里去，就回了家。在家中闷坐一会儿，觉着不回到马永乐院里去，倒好像是自己没脸回去似的了，于是就又回去。

在这会儿工夫里，春萍爸独自默默喝下去小半瓶“竹叶青”。他早已看出，村人们今天明明是在“吃大户”。喜禄是豁出了一大笔钱白让村人们吃，可村人们心眼里并不感激喜禄！他是个老实人，不会像春萍妈那么耍威风。他胸中的暗火没处发泄，并且

觉察出了，在众村人眼中，他分明有点被瞧不起了。他喝着喝着，便醉倒了。

马永乐连拖带拽，要把他弄到狗窝旁，使他能够背靠着狗窝坐在那儿。

春萍妈刚巧走入院子，看见这情形，惊呼起来：“哎呀我的天，可不得了啦！”她以为春萍爸跟什么人动手打了起来，被打昏了。

马永乐朝她笑笑，讪讪地说：“没啥，婶，没啥。我叔他不过喝醉了！”

春萍妈放下一颗心，赶紧接替了马永乐。

马永乐吩咐小女儿去找春萍，自己又回到座位，继续与众人喝酒划拳。

马永乐作为一个晚辈人，对于春萍爸，怀着一种历史性的怨恨。

马永乐的父亲，解放前与春萍爸是盟香饮血的磕头兄弟。马永乐的父亲，如果活着，比春萍爸大七岁。马永乐六岁那一年，父亲被日本人抓了劳工。当时春萍爸养了一头驴，村人们都对他说：“你把驴卖了吧！我再帮你凑几个钱，把你那磕头兄弟赎回来！”

春萍爸却说：“再想想更好的法子，再想想更好的法子……”其实，他是舍不得卖他那头驴。虎义村人解放前都很穷很穷，全村没有一头牛一匹马，只有三四户人家能养得起头驴。驴是他们的主要财富。

马永乐永远忘不了，他妈怎样领着他来到叔家，母子俩怎样给叔跪下，母亲怎样哭哭哀哀地央求：“他叔，卖了那头驴吧！赎

回永乐他爸，我忘不了你的大恩大德，让永乐长大了给你当牛做马……”

叔只是摇头叹气，只是愁眉苦脸地反反复复说一句话：“再想想更好的法子，再想想更好的法子……”

叔始终没舍得卖掉驴。

父亲就永远没回来。以后听逃回村的劳工说，是逃跑未成功，被日本人活活打死了。

母亲疯了，跑进大山里，被大山藏起来了。隔年春天，才被进山的人发现，只剩下副骨头架子和几片破衣片……

叔也是受着良心的谴责，收养了小永乐。可是他已不能够因此而感激这个与自己父亲盟香饮血过的叔。一天，他将叔那头驴牵到山上，从山头推下去，摔成了一堆驴肉……

至今，马永乐仍叫春萍爸叔，叫春萍妈婶。并且，常常帮他们做些需要力气的活，以抵销他们收养过自己的恩德。但这正是为了彻底抵销之后，更能充分地永远怨恨。

春萍妈见了春萍，低声说：“快帮我弄你爸回家。没出息的老东西，在这儿丢人现眼！”

春萍朝那些仍在吃喝的人瞥了一眼，心头袭上一种惆怅和孤凉之感。父亲醉成这样，他们竟不理不睬！这些个人啊！她暗想——待新宅盖起，她与喜禄结婚后，绝不与他们中的一家一户来往！她一定要过得一天比一天强，享受给他们看，嫉妒死他们！她与母亲合力抬父亲，抬不动。

马永乐瞅着这边儿，大声问：“春萍，要我帮把手不？”

她冷冷地回答：“不用！”

“不用拉倒。”马永乐又说，“先把你爸吐那堆肮脏用土盖盖，

大伙瞧着怪恶心的！”

他这话将春萍羞臊得无地自容。她想背父亲回家，试了试，背不动，一时急得要哭。

范桂兰的丈夫正在这时出现了。

“来，让我背大伯回家。”他说着，蹲下了身子。

“这怎么行，这怎么行……”春萍为难地说，“会弄脏你这身西服的……”

他笑了笑：“那怕什么？你可真见外！”

她见他一片诚意，也就不再说什么，与母亲将父亲拥到他背上。

他站起来，显出轻轻松松的样子，并肩跟她向她家走。

春萍妈则留在马永乐家院里用土盖丈夫吐那滩腌臢之物。

春萍低着头边走边问：“喜禄他怎么不来帮我？”

“他也喝醉了。我想，你父亲人高马大的，你那么苗苗条条的身子，怎么能背得动呢？就来了……”范桂兰的丈夫用怜香惜玉的语调说。

“今天，可真是让你见笑了。”

“别这么说，喝醉酒有什么呢？不过，我这人是从不喝醉的。醉不醉，全在喝酒的人自己，由着性子喝，哪能不醉？大伯今天醉了，有情可原。喜禄今天也醉了，可有点不应该……”

听了他的话，春萍心中对喜禄产生了更大的不满。也对他产生了一种感激。

两人来到春萍家，刚将春萍爸安置在炕上，春萍妈也随后回来了。

春萍向母亲介绍道：“妈，这是喜禄他们公司的朋友。也是

我高中时代一个同校女同学的丈夫，咱们县副县长的儿子。”

范桂兰的丈夫礼礼貌貌，文质彬彬地对春萍妈叫了一句：“伯母。”

春萍妈受宠若惊，一迭声说：“真是给你添麻烦了，真是给你添麻烦了……”

范桂兰的丈夫微微一笑：“伯母，别客气，我和春萍不见外的。”

春萍说：“妈，你给我爸爸擦擦洗洗吧。”又对范桂兰的丈夫说：“请到我屋去坐会儿吧。”

范桂兰的丈夫默默点了一下头，跟在她身后走到她屋里。

他挺随便地坐在炕沿上，目光环视着她的屋，夸赞地说：“你这屋也像你人一样。”

春萍在炕沿另一端坐下，不解地问：“我这屋给你什么印象？我这人又给你什么印象呢？”

范桂兰的丈夫两眼注视着她的脸说：“你这屋给我印象是朴素而洁净。你这人给我的印象是美丽而又庄重，我就喜欢美丽而又庄重的女性……”似乎意识到自己说了本不该说的话，缄口不言，又环视起来。

春萍受到他的奉承，有几分难为情地说：“范桂兰不就是美丽而又庄重的女性么？”

“她呀，美还算美，可脱不了个俗！”他的目光注意在搭衣绳上她的几件衣服上。

她以为他在欣赏她的衣服，谦虚地说：“我没一件像样衣服。这几件都是在县里百货商场买的，没个样式，颜色也不好……”她猛然想到，喜禄的一条裤衩也搭在她自己的衣服之间。是喜禄

一天夜里匆匆离去时遗留在她屋里的，她为他洗了，也早干了，可喜禄再没来，也就一直和她自己的几件衣服一块儿搭在衣绳上。

范桂兰的丈夫那种研究的目光正盯在喜禄的裤衩上。

她的脸顿时发起烧来，倏地站起来，将所有衣绳上的衣服统统扯下，胡乱塞进箱子，掩饰地说：“我的衣服可比不上你那夫人的衣服，不值得展览！”

范桂兰的丈夫默默瞧着她这一连串慌忙而又难堪的动作，待她重新在炕沿上坐定后，表示他充分理解她的难堪心态同时尊重自己所见这一现象地笑笑，问：“你何必在我面前贬低自己抬高范桂兰呢？”

她惊讶了，她想不到他会对她讲这种话，想不到他会在背后直呼妻子为“范桂兰”。她竟不知如何回答才好了。

他又说：“范桂兰的衣服是比你多，也件件都比你的衣服漂亮。不过她已经开始发胖了，穿再漂亮的衣服也不好看了。她那些衣服要是穿在你身上，你可就会变得美丽多了，高雅多了。你现在这身普通的衣服要是穿在她身上，那她的体形可就没了样子了！”

这番话使她更加惊讶。她前不久见到范桂兰时，确实觉得范桂兰发胖了许多，几乎看不出腰了。她有点同情起范桂兰来，低声说：“女人嘛，一生过孩子，可不都要发胖呗。”

范桂兰的丈夫反驳道：“那也不见得。我认识的好些女人，有的都生过了两个孩子，三十五六岁了，仍保持着苗条迷人的身材。关键在于范桂兰贪吃，懒，不坚持饮减肥茶，做健美操！”听他那口气，竟有些愤愤然了。

她回想着前不久见到范桂兰时，范桂兰言谈中，是多么得意地流露着一种贵妇人气味，内心里暗暗说：范桂兰呀范桂兰，你可知你丈夫在背后怎样议论你么？同情之外，不免又有点幸灾乐祸。范桂兰对她的虚伪态度，当时大大挫伤了她的自尊心。没想到范桂兰的丈夫今天这么抬高她，这么贬低范桂兰！

“春萍，你不去帮喜禄照应照应呀？”母亲在东屋大声对她说。

“妈，我有点乏，想睡一会儿。”她用倦怠的语调回答。

“那，我不多打扰了。我已帮喜禄完成他的使命……该走了。”范桂兰的丈夫说着站了起来。

“我对我妈说的那话可不是撵你的意思，你再多坐会儿呗！”她连忙解释。

“我可没那么想。我看你的样子是有些疲乏了，你休息一会儿吧，我走了。”他说走，却并不走。

她见他那件西服上衣在背她的父亲时被弄脏了，抱歉地说：“脱下这件衣服我给你洗洗吧，我保证熨好，让喜禄给你捎去。”

他笑道：“何必呢，穿回去让范桂兰洗，给她增加点运动量，也算爱护她。”

她也笑了，说：“那我先给你擦一擦。我知道，你是信不过我，怕我洗的不如你那夫人洗的干净，熨的不如你那妇人熨的仔细！”说着，转身走到厨房，舀了半盆清水端进屋来，从搭衣绳上扯下条毛巾，看了他一眼，甜笑着说，“这可是我擦脸的毛巾。”就在水中浸湿了，拧一下，拿着走到他面前，擦他衣上的污秽痕迹。

他低声说：“怎么能用你擦脸的毛巾呢？”

他的双手同时轻轻合握住她拿着毛巾的那只手。

他的眼睛盯着她的脸。

她垂下了目光，一动也不动。似乎对他这样早有心理准备，并且毫无嗔意。

他见她如此顺从的模样，更加大胆，张开双臂拥抱住了她，俯下头亲吻她。

她启开自己的双唇，接受着他的亲吻，同时内心里在说：“范桂兰范桂兰，不是我勾引你丈夫，是他喜欢我。这可怪不得我春萍！谁叫你发胖了，再迷恋不住他的心，活该！这想法使她产生了一种近乎报复的快感……”

设在全村各处的宴席终于全散了。酒足饭饱的“乐队”队员们先乘一辆小面包车走了。公司里的哥儿们随后分乘两辆小轿车走了。村人们也都各归各家了。村子里渐渐寂静下来。经过此一番解放三十多年后的大热闹，虎义村此时此刻的寂静也显得更加异乎寻常窒息人。天色已近黄昏。那些临时垒的室外锅灶的火焰都尚未灭，此一处彼一处冒着袅袅青烟，空气中混杂着各种荤腥的气味。十几个半大孩子组成一支“扫荡队”，在村子里挨桌扫荡残羹剩菜。有的还从空酒瓶子里将酒底儿一滴滴控出，相互碰杯呐喊。鸡和狗也凑他们的兴致，在一张张桌子或案条底下为了骨头什么的明争暗斗。

喜禄在村里到处巡视。

他很希望听到人们的一些感激话，却没碰到一个男人或女人。看到此一处彼一处杯盘狼藉的情形，他倍感寒心。全村人大吃大喝了他一顿，竟没有一个人出面归拢一下碗筷。连那些孩子们见他来了，也不予以理睬。

他对他们说：“你们帮我归拢一下碗筷，把空酒瓶都装进酒瓶箱好不好哇？”

他们都如视陌生人般地望着他。

其中一个大孩子，犹豫了一阵，狡黠地眨巴眨巴眼睛，以大人般庄重的语气问：“白干呀？”

另一个年龄小点的孩子立刻说：“白干我们不干！”

他怔了片刻，反问：“那你们要怎样才肯干呢？”

“给钱！”

“对！给钱！”

“给钱我们就干，不给钱我们不干！”

“每人给我们两块钱，我们把所有的碗和筷子都帮你归拢好，还有酒瓶子。”

“要是每人再给我们加一块，我们还包洗。碗、盘子、筷子，都洗得干干净净！”

孩子们七言八语，乱吵乱嚷。看来不给钱，是别想指望他们的。

他们吵嚷得喜禄心烦，转身便走。那些盘子碗虽值不了几个钱，但却是从县城里一家饭店借来的，不能不还。说不定过一夜它们会不翼而飞，全部失踪。罢罢罢，都不要了！赔饭店钱款就是！不行，那将失信，下次再若借，难开口了。

想到这里，他不由得站住，又转身对他们大声说：“你们干吧，我给钱！”

“两块还是三块？”那年龄大些的孩子兴奋地问。

“三块！”

“说话算话？”

“当然。”

“那好，我们包洗了！”

“洗不干净，我可让你们重洗！”他一说完就走，心里暗暗骂道：小王八蛋们！这些孩子们跟他如此讨价还价，实在是他始料不及的。

他各方各面应酬了一天，也是很累很疲乏了。他想回家就睡。他低头走着走着，似乎完全是凭着第六感官感觉到了什么，猛一抬头，不经意间走到了强华家院门前。

强华妈站在院子里望着他，她那种目光使他打了个哆嗦。

他低下头，迅速走过，心中产生了一种莫名的恐惧。

他走入自家的院子，见父亲屋里黑着灯，径直走到了自己屋里，往炕上一躺，想立刻入睡，却根本睡不着。强华妈的影子总像个恍恍惚惚的鬼影似的出现在他眼前。

他一跃而起，走出了屋子，大步朝春萍家走去。

天，已经黑了。

他仍是绕到春萍屋后，从后窗跃进了春萍的屋子。

“你今天别纠缠我，我感到很疲乏。”当他躺在她身旁后，她低声说，略带歉意。

他嘟哝了一句什么，并无心撩拨她亲近她，只是轻轻握住她一只手，闭上眼睛昏昏睡了过去。

他刚睡着，春萍突然惊叫一声：“妈呀！”猛地紧紧搂抱住他，把他弄醒了。

“怎么了？”他朦胧之中发问。

“你看！”春萍两只恐惧的眼睛望着后窗口。

他坐了起来，见关闭的后窗敞开了，一颗脑袋出现在窗口。

“谁？”

“给钱！”

是那个大孩子。

“混蛋！”他火了，万没想到他们会到春萍家来寻找他。他不知道，是强华的妹妹怂恿孩子们这么做的。

“给钱！”窗口又出现了一颗脑袋。

“讲好了的条件，每人三块钱，你要赖帐可不行！”窗口出现了第三颗脑袋。

“给你们个屁！”他恼怒透顶，蹦下炕去，拎起自己的一只皮鞋，扑到窗口去打孩子们的脑袋。

孩子们一哄而散。

他关上窗，回到春萍身旁，怔怔地坐了一会儿，重新躺下，却再也睡不着了。

“他们要什么钱啊？真讨厌死了！”春萍喃喃地嘟哝，流露出潜在的不满情绪。

他不愿向她解释，一时也解释不清。他觉得这会儿是那么需要某种刺激。除非某种刺激的介入，才可能使他排除笼罩心头的烦乱、恼怒和强华妈那鬼影般的影子。

他一翻身压在了她身上。

“饶我一次吧……我……来例假了……”她说谎。她推拒着他。她扭动着头，不让他吻到她的嘴唇。她心中一时对他产生了极大的反感。

然而他不顾一切，终用于蛮劲儿制服了她，陷于从她身上所获得的迷乱的快感之中……

后窗外响起了一片呼喊之声：

“孙喜禄，一、二！”

“给钱！”

“孙喜禄，一、二！”

“给钱！”

“不给钱，就是……”

“大骗子！”

……

几条狗也凑热闹地汪汪叫……

春萍嘤嘤哭了……

“虎义山庄”的废墟上，终于打起了孙喜禄的理想生活的地基。从县城维修队招募的四十名青壮劳力，住在两顶帐篷里。

按照孙老闷儿的意思，只招募二十名劳力就足够了，另外二十名劳力，应从本村人中物色。他说：“工钱不能都让外人挣去。”其实他是认为，本村人好商量，能节省些钱。

孙喜禄坚决不接受父亲这一建议。

“我就是要让外人挣我的钱，让本村人眼红！”他恨恨地顶撞父亲。没一个有情有义的人！他似乎已将虎义村的每一个人都看透了。

钱毕竟掌握在儿子手中，孙老闷儿奈何不得儿子，但又绝对无法相信那些雇来的劳力会认真干活。他怕他们偷工减料，替儿子充当了监工的角色。他不再整天歪在炕上，一边听半导体，一边喝酒吃烧鸡吃罐头了。他开始整天倒剪双手，在施工现场这里走走，那里站站。盯着那些干活的人们，不时指指点点，不是看出这块砖砌斜了，就是瞧出那桶灰没和好，使劳力们非常厌恶。

虎义村人，无论男女老少，皆以冷漠的心态关注着孙家父子的工程。外表的冷漠掩盖内心里的嫉妒。他们常常聚在一起，站在哪一家院子里，远远地望着施工现场，议论和诅咒世事颠倒，人命乖张。凭什么当了几年“倒爷”的孙喜禄，就该大发横财？穿西服，骑摩托，坐小汽车，可以雇四十名劳力盖房建屋，还受到县城里的那些官儿们的抬举？而他们这些本本分分的虎义村的农民们，进一次县城仍舍不得花钱下顿馆子？

夜里，他们带着孩子老婆，纷纷去偷砖，偷瓦，偷木料。偷回家，藏在菜窑里。被雇来的劳力们有时发现了也不管这等闲事。结果是，惹得孙老闷儿蹦着高几乎将全村人都破口大骂一回。以后夜间便多了一桩差事——守更。某些喜欢恶作剧的孩子，受大人们敌视心理的影响和鼓励，不但继续在夜间进行偷盗，而且进行破坏。守更的孙老闷儿，使他们的偷盗和破坏带有了某种惊险性，刺激性。他们有预谋，有部署，有战略和战术，同仇敌忾，声东击西，装神弄鬼，出其不意，行动无常，搞得孙老闷儿顾此失彼，他们乐在其中。那些劳力们虽然因此进度迟缓，却获得实际利益。他们是计日不包工，多干一天，多挣一天的工钱，高兴工期无限拖长，并不同情孙老闷儿。他们知道孙喜禄钱多，来得也容易。对于这样的人，他们认为自然不必讲什么良心和厚道。不坑他的钱白不坑他的钱！钱本无情物。

喜禄身为副总经理，肩负着为公司赚钱的责任。往哥儿们衣兜里塞钱的义务，心思和精力无法扑在自家的事业上。地基刚打起来，便离开村子去跑买卖了，将自家事业的一副担子，大撒手撇给了父亲。

孙老闷儿终于意识到他一个人是有些力单势薄了，便恳请

春萍爸出马援助。春萍爸觉得义不容辞，就做了孙老闷儿的“二工头”。春萍妈有空儿也到施工现场去转悠，假充内行，指手划脚，俨然总工程师。

村里的孩子们编了顺口溜：

喜禄喜禄葫芦头，
葫芦头上抹香油。
香油香，机关枪，
深更半夜去跳窗，
搂着春萍成一双！
孙老闷儿，老迷瞪，
白天喝酒晚上来打更，
迎面碰上一个狐狸精，
抬头看见扫帚星。
春萍她爸，不像话，
就把春萍当张画，
有钱的你买回家去挂。
春萍妈，像蛤蟆，
胖得顶呱呱，
看见喜禄笑哈哈，
快把钱来给我花。
春萍春萍羞答答，
拽住喜禄就往炕上拉，
说是我要和你成个家，
从此再不进强华的家！

.....

他们凑在一块儿时，便一个个扯着嗓子唱。他们的大人们听了也不管，有的大人还替他们续上几句。孙老闷儿，春萍爸和春萍妈，三军联盟，傲视一切地与虎义村的“社会舆论”抗衡。孙老闷儿的傲视一切，以儿子为精神支柱。春萍爸和春萍妈的傲视一切，以与喜禄既成事实的婿岳关系为精神支住。有时他们被孩子们唱骂得性起，就“小王八蛋兔崽子”地与孩子们对垒一阵，常是双方不分胜负。唯有春萍表现了懦弱。她已经易不太敢出门儿了，暗暗哭了几次。而强华爸强华妈和强华的妹子，则完全是以仇恨的心理对待孙家父子，以鄙视的态度对待春萍和她爸妈的。春萍最怕的，倒还不是那些孩子们，而是强华家的每一个人，尤其是强华的妹子。她们原本是姊妹般的好朋友，如今是死对头。有一次她在打水，感觉身后有人，一回头，竟是强华的妹子，目光冷冷地瞪着她。她以为对方会趁她不备推她落井，吓得摇出井口的水桶因为她的手放开了摇把，又咕噜噜坠落井中。

“你这么怕我干啥？我不会害你！害死你要偿命，不值得！”强华的妹子一字一句地说。

对方的话，不但没有消除她心中的戒备和恐惧，反而使她感到，对方就是对她怀着颗随时想找时机害死她的凶心。她惶惶地离开井台跑回家去了。沉入井底的桶是她父亲打捞出的……

伴随着一场场不大不小的风波，“虎义山庄”的废墟上终于砌起了一人多高的墙壁。

一天晚上，春萍爸照例拿着手电去找孙闷儿打更，走入孙家院子，见屋里黑着，有些奇怪。

他在屋门外喊：“老闷儿，老闷儿！打更啰！”连喊几遍，屋内寂悄悄无声。

他更加奇怪，自言自语：“这个老闷儿，哪去啦？”推亮手电，走入屋里。

手电光的照射之下，他发现孙老闷儿趴在炕上，两手和头垂在炕沿。一只酒瓶子倒在炕上。满屋酒气，大概是酒流出的缘故。

他以为孙老闷儿又喝醉了，放下手电，想搁孙老闷儿坐起或躺好，手一触到孙老闷儿的身体，立刻像触电似的缩了回来——孙老闷儿的身体硬挺挺的！

他大吃一惊，僵立了一会儿，鼓起勇气将孙老闷儿的身体翻了过来。一只手放在孙老闷儿嘴上，连半点呼吸也感觉不到，分明已是死了多时了。

他不禁一阵发怵，拿起手电，一步步往外退。退到门口，又觉得孙老闷儿似乎不会就这么死去，昨晚还跟自己一块儿打更来嘛！壮着胆子，将手电照在孙老闷儿脸上。

孙老闷儿的脸紫青紫青，张着嘴，瞪着眼，样子显得十分狰狞。

他浑身汗毛皆立，转身逃奔。

他磕磕绊绊地往家跑，一跑回家，便蹲在地上，呼哧带喘，说不出话。

春萍妈正背靠炕墙消闲无事地坐着，心驰神往地想象什么。春萍告诉她，喜禄已答应了，新宅院盖起后，可以分出两间，让她和春萍爸也搬过去同住。现在这小院破屋她早住腻了，一心巴望着“虎义山庄”废墟上的高宅大院早日完工。这种巴望使她近来已再无心持家。

见春萍爸魂不守舍，张惶失措的样子，她诧异地问：“你这是怎么了？”

“死……死了……”春萍爸不着边际地回答。

“什么？什么死了？”

“他……”

“谁，说明白了呀！”

“喜禄他爸……”

“……”

“老闷儿！”

春萍妈倒吸一口凉气。

“我去找他打更，见他趴在炕上……头搭拉在炕沿……两条胳膊也搭拉在炕沿……就那么死了……一个酒瓶子倒在炕上，满屋酒气……”

“是喝醉了吧？”春萍妈悬心略定。

“不……不是喝醉了。是死了。真是死了。”

“我不信！昨天还好端端活着的人，今天就会死了？他又不是常年病病歪歪的人。准是你这老东西自己疑神疑鬼！我去看看！”春萍妈说着，下地提鞋，往外便走。

“你别去！他那样子吓人极了。”春萍爸拽住春萍妈一只胳膊不放松。

“老东西你放开我！拽住我干啥？”春萍妈急了火了，使劲儿挣胳膊。

“你去干啥？你去干啥？”春萍爸也急了火了，“他明明死了，你去看一眼他就能活转来！”仍不放松春萍妈的胳膊。

“我想他没死，是醉了！”

“连人醉人死我还看不出来么？是死了！”

春萍撩起门帘，站在自己屋里，大惑不解地望着父亲和母亲

问：“谁醉了？谁死了？”

“孙老闷儿！喜禄他爸！”春萍爸丧气地说，放开了春萍妈的胳膊。

春萍妈可以走时，倒不走了，呆呆站着不动。

春萍爸说：“你去呀，去呀！咋不去了？”

春萍妈说：“他若不是醉了，是真的死了，我去还有个屁用！”

春萍急急地问：“你们别说废话了！究竟是醉了？还是死了？”

春萍爸嘟哝道：“我亲眼看见是死了！你和你妈不信，你们就去看！”

春萍瞅瞅母亲，又瞅瞅父亲，撩着门帘一时怔住了……

父母女三人经过一番讨论，最后决定一块儿都去孙家。

“什么事情，不怕一万，怕的是万一。万一他不是死了是醉了呢？那么我们去照料了他，给他喝口醋什么的解了酒，他心里定会感激咱们，也显得咱们的知情知义。如果咱们不去，他自己过了酒劲，岂不是会挑咱们的理么？他如果真是死了，咱们更得想办法通知喜禄知道啊！”春萍妈逻辑清楚地这么说。

春萍在一旁频频点头。

春萍爸倒有些怀疑起自己当时的判断了——可不，万一自己判断错了，被他孙老闷儿挑了理，喜禄回来，在喜禄面前说三道四，费口舌解释也解释不清了。

认识一经统一，父母女三人便不再迟疑，立刻离开家，匆匆往喜禄家走。

春萍爸走得最快。他唯恐自己造了一场虚惊，孙老闷确是醉了不是死了，这会儿已醒了酒，他们一家对孙老闷儿的关心赶去表达得太迟了。

第二次带头走入孙家院子，见屋里仍黑着，他暗暗庆幸——看来孙老闷儿的酒劲还没醒。受春萍妈的心理影响，他一路走，一路已从另一个角度将自己当时的判断彻底推翻了。是啊，昨天夜里和自己一块儿打更的孙老闷儿，还唾沫四溅地一边喝酒，一边将全村人差不多狗血喷头地骂了个遍。骂得底气很足，怎么现在就会死了呢？

走到屋门口，屋里依然是寂悄悄的，孙老闷儿那种样子浮现眼前，他又胆怯起来。“老闷儿！老闷儿！喜禄他爸！……”

寂悄悄的屋里无声无息。

“哎呀，你嚷叫什么？把电筒给我，还算个男人！”春萍妈从他手里夺过电筒，推开半掩着的门，勇敢无畏地迈进了屋。

“老东西！你站在外边干啥？跟我进来！”她将春萍爸也一扯扯进了屋。

春萍胆小，从未见过死人，不知孙老闷儿究竟是死是活，有点屏息敛气地站在外边。她不喜欢孙老闷这个人。从来就没喜欢过。关于他如何惩罚喜禄的母亲那些事情，她曾从自己的父母和别的村人们口中零零碎碎地听到过一些。她的头脑中对喜禄母亲仍多多少少保留着一点模糊的记忆——一个象征着罪过与忏悔的女人。不知为什么，她的同情却是从小就站在那个女人一边的。她认为孙老闷儿对那个女人的报复与那个女人对他的背叛是同样罪过的，该忏悔的，该诅咒的。但她可不希望孙老闷儿死，希望他活着，不过是喝醉了酒。他若真死了，无疑将为她和她的父母添许多麻烦。而以后打更和监工的，也许就成了她父亲一个人的事儿了。更主要的是，他若真死了，死的可太不是时候。新宅院刚建起一半工程，给他办丧事，太不吉利，也太让村人们看

笑话。

她正这么想着，父母走出。

不待她开口询问，母亲冷冷地命令道：“回家去！把斧头拿来，再找些钉子也拿来！”

她不知为什么需要斧头和钉子，疑惑地愣着。

“聋了？没听见我的话啊！”母亲在她胳膊上拧了一把。

她疼叫一声，转身就走。一路往家走，一路仍想不明白为什么需要斧头和钉子。

拿了斧头和钉子回来，母亲一并接过，命令父亲：“到院子上拔几根板条来！”又对她恶声恶气地说：“你也去拔！”

她和父亲顺从地从院子上拔下几根板条扔在母亲脚旁，母亲一根根捡起，口中叨着钉子，很能干地将孙家的窗、门用板条钉上了。

她明白了，不再开口问什么……

第二天上午，春萍出现在县城里。她是为了寻找到喜禄才进县城的。满县城转了一个多小时，也没寻找到“友联拆船公司”这么一个牌子。无可奈何，她只好又去找范桂兰。虽然很违心，却也只能通过范桂兰找到范桂兰的丈夫，再通过范桂兰的丈夫找到喜禄。尽管节令已入秋，天气还很热。孙老闷儿的尸体在他家炕上放不了几天的。

范桂兰见到她时表现出的热情，一点也不比上次真实。

“真没想到，真没想到……”范桂兰听她说喜禄的父亲死了，连连说“真没想到”。紧接着话题一转，竟揶揄起她来：“你可真有心眼，上次向我打听喜禄的情况，现在看来是别有用心嘛！嫁给喜禄也不错，真的！人活一世，图什么！不就图吃喝玩乐四个

字么？喜禄眼下存的钱少不了，够你吃喝玩乐一辈子了！新宅院快盖起来了吧？哪个日子能喝上你们的喜酒呢？”

她听了心烦，皱起眉头打断范桂兰的话，直接了当地说：“我得找到喜禄。你先带我去找你丈夫吧，他能帮我找到喜禄。”

“这……你找到他也没用啊，喜禄到外地去了呀！”范桂兰悠悠地嗑着瓜子说，一副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的模样。

“那也得通过你丈夫给他拍个电报。他们是一个公司的，喜禄到外地去也是为他赚钱，你不能替他推三阻四！找不到你丈夫，我今天就住在你家里。”她尖刻地说，板起了脸。

“好……”范桂兰拖长音调说，“那我就带你去找我的丈夫。”刚站起身，又坐了下去，话里有话地接着说：“你给他留下的印象很深啊！这几天开口闭口总提到你。你何必还先来找我，让我带你去找他呢？不是多此一举么？”

“你要是真不愿意带我去找他，告诉我你家的住址，他的单位在哪儿，我自己去找他也行！找不到，晚上还是要到你家等他！反正我今天无论如何是要见上他一面。”她冷言冷语地说，心里对范桂兰恨极了。

“让你自己去找他，不是显得我太不热心了么？”范桂兰又改变了想法，重新站起，和她走出了办公室。临走抓了一把瓜子儿，一路无话地自顾自嗑着。

她跟随范桂兰来到了范桂兰家。范桂兰家住的不是楼房，是平房。在全县最干净最宁静的一条街，县委大楼的斜对面儿，独门独院。院子不小，有棵梨树，有架葡萄。盆里土里，栽着种着满院子花。二米多宽的方砖小路，从院门口直铺到屋门口。

她跟随在范桂兰身后进屋，第一间屋便是客厅，三排沙发，

靠着三面墙壁，形成一个“凹”字。墙上有字画，地上铺地毯，布置得挺高雅。

客厅左右两间屋的门都敞开着。有间屋里还有门，证明还有一屋。

范桂兰首先将自己的小挎包挂在衣架钩上，然后用矜持的语调淡淡地说：“你随便坐吧，坐哪儿都行。”

她刚刚在离她最近的一只沙发上坐下，范桂兰已进入右边的屋去了。

一会儿，范桂兰的丈夫走出来了。

她赶紧站了起来，显得有点拘谨。

“坐，坐……”他的一只手放在她肩上，将她轻轻按坐下去，自己坐在她对面的沙发上，目不转睛地瞧着她：“今天身体有点不舒服，没去上班，桂兰告诉我情况了，太突然了，太突然了！这么样吧，明天我带几个人到虎义村去，喜禄不在，他父亲的丧事，我们有责任替他办了。一会儿我就去拍个电报通知喜禄……”

他的目光，他的表情，他的语调，他的话，使她一时对他感激不已。

她站起来说：“那可替喜禄谢谢你了。”

“只替喜禄？”他认真地问。

“我对你的感激比喜禄更大呢！喜禄不在，要是没你帮忙，我们一家真不知怎么办好了。我还应该替我爸替我妈谢你呢！”

“这有什么，这有什么，你又说见外的话了！”他不值论道地笑笑。

她说：“那我走了，赶快回家告诉我爸我妈放心。”

他说：“急什么，在我家吃了午饭再回去吧！”

“不了，这已经够给你添麻烦的了！”她说着往外走，朝右间屋瞧了一眼，想同范桂兰告辞一声，却不见范桂兰的影。

他送她到院里，她一边走，一边想：等我们的新宅院盖起来，我要亲自布置，准比你范桂兰家更强十倍！

刚走出院子，猝然听到屋里传出范桂兰的声音：“看把你热心肠的！是冲喜禄还是冲她这个小狐狸精？你还要留她吃饭！哼！……”

她冷笑地耸了一下肩膀。

……

范桂兰的丈夫并没有履行诺言。

来到虎义村的四个人，春萍一个也不认识。他们也不向她自我介绍姓名，只对她说道：“埋还是烧？你发句话，我们照办。”

为首的一个，交给她范桂兰的丈夫写给她的一张纸条，字不多：

春萍弟妹：

我因有事缠身，不能亲自前去帮你处理，特委托四位朋友代我尽此义务。一切他们将绝对照你的意思去做。深感歉意。望多原谅。

字迹写得很潦草，连个署名也没有。

埋或烧，春萍感到作不了主。春萍爸和春萍妈也感到作不了主。商议许久，因没有现成棺木，也没有私地挖坑，决定火化。但父母女三人都在心里种下了不安，惟恐喜禄回来不满。

四个小伙子，各自从兜里掏出口罩和手套戴上，三下五除二，破门而入。孙老闷儿的尸体，在屋里封了两天，已开始发出

难闻的气味。他们七手八脚，就用炕上的一床旧被，像煎饼卷大葱一样，将孙老闷儿紧紧卷上。用麻绳扎了两端，中间捆几道，连搬带扛弄出了屋，弄上他们开来的一辆小卡车。

正在这时，两辆带斗摩托开进了村，直开到孙家院外刹住，从摩托上跳下三名县公安局的人。

一个公安人员问：“你们在干什么？”

一个小伙子回答：“发送死人！”

“死者在哪儿？”

“在卡车上。”

“谁让你们放到卡车上的？”

四个小伙子面面相觑，不约而同地将目光投向春萍。

春萍说：“他们是来帮忙的。”

“你是死者什么人？”那个公安人员的目光，从头到脚打量了她一番。

“我……我……”春萍一时语塞，不知如何回答。

春萍爸春萍妈匆匆从家里赶来。春萍妈见状连忙上前替春萍回答：“她是我女儿，是……死人儿媳妇……”

“儿媳妇？死者儿子没结婚，哪来的儿媳妇？”

“这……是没过门的儿媳妇……”春萍妈发窘起来，不自然地讪笑着。

那个公安人员不动声色，继续问：“死者是怎么死的？”

“不……知道……”春萍妈讷讷地嘟哝。

“大概……是醉死的……”春萍爸替春萍妈打圆场。

“大概？……”那个公安人员的目光又落在春萍爸身上，冷冷地问：“你是死者什么人？”

“他是我老头子！”春萍妈自认为比春萍爸见过世面，引火烧身。

“你怎么知道是醉死的？你是法医？你验过尸？”那个公安人员不理睬春萍妈，一味儿反问春萍爸。

“不是法医，不是法医，我什么都不是……”春萍爸低声下气儿，脸胀得通红。

“一个人生前无明显疾病症状，突然死亡，死时身旁无一亲友，死后未经任何有关部门确定死因，别说你们同死者这种关系，就是他儿子也无权擅自处理尸体。你们连这点起码的常识都不懂吗？”对方的口气有些严厉了，几乎是在训斥。

“懂，懂……”春萍爸手足无措。

“懂你们擅自处理？把尸体抬下来，抬进屋去！”

“再多麻烦你们一次，快抬下来，抬进屋去……”春萍妈向那四个小伙子发出了恳求。

他们一个个显出十分窝火的样子，将孙老闷的尸体又倒竖着弄下卡车，前边两个、后边两个，提着麻绳，如同合提一卷炕席，没好脸色地提进了屋。

两个公安人员也跟进了屋。

“放到炕上，打开被子。”其中一个命令。

四个小伙子又七手八脚解开麻绳，滚动着孙老闷儿的尸体，展开了被子。

另一个公安人员显然是法医，戴上口罩和透明的橡皮手套，开始验尸。四个小伙子忍受不了那股难闻气味，退出了屋子。

一会儿，两个公安人员走出屋。法医问春萍爸：“你见他死时是什么姿势？”

“胸口窝压在炕沿，头和两条胳膊搭拉着。”春萍爸谨小慎微地回答。

“这就对了。在酒醉的情况之下因呼吸窒息而死。”法医摘下了口罩和手套，从器械箱里取出团消毒棉擦手。

“还真叫你说着了！”训斥过春萍爸那个公安人员打开文件夹，在一张表格上写了几个字，扯下递给春萍爸：“拿着，这是死亡证明书。没有这个，火葬场也不给你们火化！这都是常识，记住！”

春萍爸口中称谢不已，如获至宝地接了过去。

一个小伙子大大咧咧地插言道：“没有死亡证明书，我们照样火化。火葬场我们哥们儿有后门儿！”

那个公安人员横了他一眼，板着脸说：“后门儿留你自己家死了人再走吧！”

小伙子翻了翻白眼儿，没敢再言语。

三个公安人员上了摩托，一溜烟儿去了。

春萍默默把这一切看在眼里，心里暗暗有数——准是哪个村人使坏，故意向县公安局“报案”，为的是给她一家添点别扭。

四个小伙子重新操作一番，方法如前，第二次将孙老闷儿的尸体弄上了小卡车。

春萍爸独自摇头，嘟嘟哝哝：“死的可真不是时候，死的可真不是时候……”

春萍妈无处撒气，骂春萍爸：“老东西，你还嘟哝个屁！早死早利索！还不把门窗钉上！？”

春萍爸立刻紧闭嘴唇，驯服地钉门钉窗。

四个小伙子都上了小卡车，其中一个对春萍妈大声说：“谁

跟我们去呀？骨灰盒我们可不替你们捧回来！？”

春萍妈朝春萍一指：“你跟去！”

春萍一言不发，乖乖爬上了车。孙老闷儿的尸体虽然裹卷得严严实实，但离她那样近，使她感到一阵恶心，差点哇的一声吐了。

坐在驾驶室里的一个小伙子跳了下来，殷殷勤勤地对她说：“你坐驾驶室里吧！”

她迫不及待地蹦下车斗，一头钻进了驾驶室。

尽管那几个小伙子在火葬场有后门，她还是下午六点多钟才捧着孙老闷儿的骨灰盒回到家中。去时匆匆也没带个装骨灰盒的布兜什么的，她只能双手轮番拿着，像拿着一听罐头。

孙家的门窗已钉死了，骨灰盒不放在她家，便没个放处。放在屋里，父母女三人都感到那是个不祥之物，内心发怵。最后还是春萍妈想出了个主意，将它放在了房檐下接雨的一口大缸里，盖上盖，还压上了一块大石头。仿佛怕孙老闷儿的鬼魂半夜从缸里出来作妖吓人。

那一夜，他们都没睡踏实……

天快亮时，打了几串炸雷，哗哗下起了大雨。

秋雨连绵，接连下了数天，毫无放晴的意思。直下得个虎义村鸡不鸣，狗不咬，人不出门。像没有生灵的死村也似的寂寥。

劳力们缩在两顶帐篷里，打扑克，下象棋，吹牛扯淡。反正他们人在虎义村一天，孙喜禄就得付给他们一天工钱，不在乎大雨下起来没完没了。这一点上孙喜禄失算了，他本应与他们签订个承包合同，可是他没有。他以为一旦承包了，他们就会只图快，尽量缩短日期，完全不顾质量。他宁肯多付给他们十天半个月的

工钱，也要保证自己的理想家园建设得如愿以偿，没料到他们本是一伙乌合之众，无论怎么给他干，对他都是没半点责任心的。他是过于相信范桂兰的丈夫替他招募的这伙人了。他们眼见沙子被雨冲走，整袋整袋的洋灰在雨中淋着，无动于衷，不采取任何措施。

春萍爸春萍妈心急如焚。春萍也是如此。他们天天盼着喜禄回来。一天天盼过去，却就是盼不回来。

春萍哪里知道，范桂兰的丈夫根本没给喜禄拍电报。喜禄正在外地为一桩大买卖奔波。买卖做成功了，他们每个人这一次衣兜里揣入的不是几千，而可能是一万二万！他们哪里会拍电报把喜禄召回来，误了他们的大事！

秋雨下了六七天，终于停了。

可四十名劳力们不肯干活，就在雨停那一天，一齐来到春萍家院子里，将个不大院子站满了，一个个口口声声，粗言恶语，扬言不干了，要领工钱。

春萍家里哪有钱支付他们！

春萍爸低眉顺眼地与他们商谈，被他们几句刁话抢白得哑口无言。

春萍妈气愤不过，和他们骂了起来，有个大老爷们捋胳膊挽袖子要揍她。

春萍不愿在他们跟前出头露面，在这种情况下，也只有出头露面进行交涉了。

她又是威胁又是利诱地对他们讲：“不愿再干的，请便。等喜禄回来，自己找喜禄结帐。我们家不是孙喜禄的帐房！愿意干的，立刻干活去，我保证这几天给双份工钱。”

领头闹事的一个汉子，分开众人走到她跟前，斩钉截铁地说：“大妹子，你休想再让我们多干一天了。你骗不了我们！你当我们不知道？你那孙喜禄他抖擻钱财的日子到头了，在外地因为经济案被公安局押起来了。我们不信他的钱全带在身上，没放在你家里一部分。今天你给了我们钱，我们好走好散。不给钱，哼，我们也不是好耍弄的！”

听了那汉子的话，春萍和她爸她妈一时目瞪口呆。半天，她才挤出一句话：“你胡扯！”

“我胡扯？”那汉子气呼呼地问，“你是真不知道，还是假装不知道？我今天刚从县城里回来，满县城里都沸沸扬扬地传开了，你敢跟我再到县城里去打听打听么？”

僵侍不下的时刻，幸亏马永乐出现，连说带劝，连求带唬，一会儿打拱作揖，一会儿推推搡搡，使出浑身解数，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算将他们驱散。

马永乐毕竟与春萍一家有着挣不断的一丝情感，受着这种情感的支配，前来给春萍一家解围。

院里只剩马永乐和春萍一家时，春萍怔怔瞅着他，神色紧张地问：“永乐哥，他们说的，可是真事么？”

马永乐沉默片刻，长长叹口气，点了一下头。

春萍由于刚才的激动而通红的脸，顿时变得苍白。

春萍爸呆呆地站立着，动弹不得。

春萍妈两脚一软，一屁股坐在了泥水中。

马永乐安慰道：“我也是去县城里办事，才听人们传说的，也许是无中生有，编造的谣言吧！这年月，谣言太多！你们也先别信以为真，还是叫春萍自己到县城里去一次，找到喜禄那帮合伙

做买卖的人，打听个水落石出……”说完，又叹口气，转身离开了……

两个半小时后，春萍来到县城里。到了县城，她才想起，是星期天，找谁去打听呢？除了范桂兰的丈夫，她还能去找谁？第二次见到范桂兰，她已看出范桂兰对自己不但虚伪，而且极不欢迎。但事态严重，她也顾不了许多了，还是直奔范桂兰家。

范桂兰不在家。只有范桂兰的丈夫一个人在家，正看电视。他说范桂兰带着孩子回娘家了，今晚不回来了。

范桂兰不在家，她觉得多少自由了些，说话也可以坦白无忌，便开门见山地打听喜禄的情况。

“本不想让你知道，怕你着急上火。你今天既然就为这事而来，我就不能骗你。告诉你实话吧，喜禄他是出事了，押在外地公安局，明天县公安局要派人把他押回来……”范桂兰的丈夫忧郁地说。

“那可怎么办？那可怎么办？”她一把抓住他的一只手，失态地问。

“我也正在为这事儿费脑筋哪！”他轻轻将自己的手从她的手中抽出来，起身关上了电视机，没再坐下，踱来踱去，那样子似乎比她心内更焦急。

她不由得双手捂住脸，呜呜哭了，哭得非常悲伤。与其说是为喜禄而哭，莫如说是为自己而哭。

“别哭，别哭……”他打开冰箱，兑了一杯冷饮放在她面前的茶几上，随后坐在她身旁，一只手怜悯地抚摸着她肩膀，用宽慰的语调说：“也许事情没我们想象的那么严重。由县公安局处理，对喜禄有利。我和他是兄弟一样的关系，别人不搭救他，我

一定要搭救他。总能想出些办法，多托些人情，争取个大事化小，小事化无吧！”

“你要是搭救了他，也就是搭救了我了。我一辈子不忘记你对我的一片好心……”

她说的是真话，实话，哭得更加悲伤。

“别哭，别哭。无论为了你，还是为了喜禄，我一定尽力而为。”他发誓般地对她说，又一次站起来，拿起暖瓶，往脸盆里倒了些水，绞了一条热毛巾，复坐在她身旁，温柔地扳转她的身子，使她面对自己，替她用热毛巾擦脸。

她非常羞涩，却一动不动，十分情愿十分驯服地听凭他给自己擦脸。

他放下毛巾后，双手捧起了那杯冷饮，送到她嘴边。

她微微张开嘴喝了一口，不好意思地笑了。在他那多情的目光的注视下，她忽然觉得胸怀开朗了释然了。有他搭救，她还为孙喜禄为自己如陷入灭顶之灾地内心惶惶地干什么呢？

她从随身带来的小布兜里取出了喜禄送给她的这台“尼康”照相机，放在他怀中，低下头说：“那我和喜禄可就全靠你了！你替我们求人情准得需要钱，这个相机你拿去卖了吧，钱归你用。”

“喜禄给你买的？”

“嗯。”

他将照相机又放入了她的小布兜里，而后握着她的双手，眼睛盯着她的眼睛，用仿佛当面受到她侮辱的极难过的语调说：“你永远不能把我当成一个你亲近的人么？”

“我不把你当成一个我亲近的人，我今天能来找你么？”她不抽回手，声音很低很低。

“为你办事，花费多少钱，我都心甘情愿。”

“可我……怎么感激你呢？”

“别说这种话。我心甘情愿，就是不需要你任何方式的感激。”他说着，站了起来。

她被他握住双手，也站了起来。

“我们到里屋去，好好商议一下，这事怎样办好么？”

她没作任何表示，但目光是服从的。

他亲昵地搂着她的肩膀，和她走入了里屋。

里屋是卧室。

她半推半就地随着他走到了床前。

他那只搂着她肩膀的手，从她的领口探入了她怀里。

“你别这样啊……”她喃喃地说，却仍一点也没有抗拒的意思，声音很温柔。

他不再说什么，缓缓地将她推倒在床上了……

她怀着一种危机已不存在的安定感，怀着一种心甘情愿的自觉，怀着对他的报答之情，也怀着对范桂兰的报复之念，闭上了眼睛，双手帮他解着自己的衣扣……

她当天没回家。

她第二天中午前赶回家后，四十名劳力已全部散尽。他们白干了半个多月，断定也不可能再希望将来从孙喜禄手中索要到一分工钱，众怒勃发，将砌起的墙壁一面面摧毁。

“虎义山庄”昔日的废墟上又堆压了一层新的废墟。

这天夜里，有两个女人出现在那儿，并且彼此见到了。一个是春萍妈，一个是强华妈。幽淡的月光下，她们互相直勾勾地瞪着。

春萍妈首先挑衅地问：“你来干什么？”

强华妈恨恨地回答：“给孙老闷烧点纸钱！”说着，从怀中取出一卷旧报裁的纸钱，蹲下去划着根火柴烧了起来。火光映照着她的脸。她脸上呈现着一种心怀叵测的阴险的表情。

“你别幸灾乐祸得早了！”春萍妈警告地说，“兴许喜禄还没什么事儿，过几天就放出来了！重新在这儿动工兴建！他娶了春萍那天，活活气死你！”

强华妈仰脸瞧着她，缓缓立起身，冷笑道：“春萍妈你说梦话哩。喜禄的钱不是正道儿来的，不判他十年八年才怪哩。你家春萍到监狱和他成亲去吧！”说罢，从容不迫地转身而去。走了两步站住，扭回头又说：“我早在这儿埋下了十几个恶煞鬼偶！谁想再在这儿兴家立业，谁遭灾遭难！孙老闷儿的死，喜禄被逮起来，是我咒的！”

她又冷笑几声，像个魂灵似的，迈着轻快得飘飘悠悠的步子走远了。

一阵小风掠过，将还在燃烧的纸旋得满地转。影影绰绰的，一个人出现在春萍妈面前。似孙老闷儿，又似喜禄他妈。似当年的“虎义山庄”庄主，又似自己的女儿春萍。蓦地，谁都不像了。一张非男非女，非老非少的模模糊糊的人脸，变成了一张龇牙咧嘴的狰狞鬼脸，一下子逼近了她。

春萍妈恐惧地尖叫一声，转身就跑……

几天后，三辆大卡车从县里开到虎义村，一伙人在几名公安人员的指挥下，将那些还没动用的砖瓦、木料、水泥，统统装上车拉走了。村人都围着看热闹。春萍家三人未敢出门，忐忑不安。惶惶然不可终日。春萍爸甚至害怕遇到传讯。春萍妈则不无反悔

地说：“唉，没长那前后眼，没长那前后眼，哪成想孙喜禄发了发了，又落这么种下场……”

春萍安慰父母道：“爸你别怕。妈你也用不着后悔！范桂兰的丈夫对我许下了诺言，要全心全意搭救喜禄，将大事化小，小事化无。他是副县长的儿子，他说到准能做到！再说他们公司的总经理又是地委书记的儿子，喜禄也是为他们犯的事儿，他们人人都有份，逃脱不了干系。为他们自己，他们也得想方设法保喜禄太太平平过了这一关。我明天进县城还去找范桂兰的丈夫……”她充满信心，胸有成竹。

但是她万万没料到，她见了范桂兰的丈夫，他对她的态度那么冷淡！

“你今后别再为孙喜禄登门找我了，我帮不了他什么忙！”三句话后，他干干脆脆地说。

“可是……他四处跑买卖赚钱，也是为了你们呀！难道他往你们兜里揣的钱还少么？”她替喜禄感到了不平。

“你别胡说！”范桂兰的丈夫拍了一下茶几，冲动地大声说，“你怎么知道他往我们兜里揣过钱？你有什么证据？有笔帐还是有我们的收条？你的话是要负法律责任的！不错，对他的事我们有过失，用人不当，让他作了副总经理，没预料到他会利用我们给他的权力，贿赂、贪污、犯法！他还胡言乱语，交代出我们！他能把我们牵连上么？我们能为了几个臭钱，跟他同流合污么？我们都是革命干部子弟，都是党员，都是遵守党纪国法的人！”

她见他翻脸无情，而且振振有词、呆住了，不认识他了似的盯着他。

许久，她才冲口嚷道：“你不是东西！你忘了你昨天对我表

示亲昵，得到了我时你许下那些话么？原来你昨天是虚情假意引我上钩！你……”

范桂兰竟从卧室里走到客厅里来了！

他看看自己的妻子，对她大吼：“你无中生有！血口喷人！”

范桂兰走到她跟前，一言未发，啪啪扇了她两记耳光。

她捂住脸，怔怔地望着他们。

她突然冲出了他们的家。

她盲目地在县城的街道上奔跑。跑过一条条街道，跑出县城，在笔直的柏油公路上继续跑，跑，跑……